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度

中 央 政 府 總 預 算

中 國 輸 出 入 銀 行



• 依立法院審定數編製 •

中 國 輸 出 入 銀 行 編

目

次

甲、財務摘要	1
--------------	---

乙、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壹、業務範圍及經營趨勢

一、業務範圍	3
二、願景及策略目標	3
三、最近 5 年經營趨勢	4

貳、經營政策

一、關於執行政府政策者	8
二、關於經營管理者	9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16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 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19
三、資金之轉投資及其盈虧之估計	21
四、增資計畫	21

肆、預算概要

一、營業收支及損益之預計	21
二、盈虧撥補之預計	22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24
四、補辦預算事項	24

伍、預算補充說明及分析

一、營業收支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	25
二、較上年度預算各項目增減原因說明	25

三、財務狀況分析	27
四、投資報酬分析	29
五、其他有關說明	34

丙、預算主要表

一、損益預計表	39
二、盈虧撥補預計表	46
三、現金流量預計表	47

丁、預算明細表

壹、損益明細科目

一、金融保險收入明細表	50
二、營業外收入明細表	52
三、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53
四、業務費用明細表	54
五、管理費用明細表	64
六、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70
七、營業外費用明細表	72

貳、現金流量明細科目

一、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77
二、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78
三、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80
四、資產折舊明細表	82
五、資產報廢明細表	83
六、資金轉投資及其盈虧明細表	84
七、資本增減與股額明細表	86

叁、附表

一、利息費用明細表	89
-----------------	----

戊、預算參考表

一、資產負債預計表	91
二、員工人數彙計表	99
三、用人費用彙計表	100
四、繳納各項稅捐與規費明細表	102
五、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104
六、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量值明細表	105
七、會費、補助及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107
八、各項費用彙計表	110
九、補辦預算明細表	116
十、綜合損益預計表（參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117
十一、現金流量預計表（參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118
十二、資產負債預計表（參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119

己、附錄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報告表	121
---------------	-----

甲、財務摘要

中國輸出入銀行

甲、財務摘要

1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 目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較增減數	%
經 營 成 績：				
營 業 總 收 入	31.68	31.44	0.24	0.76
營 業 總 支 出	24.03	24.47	-0.44	1.80
淨 利 (淨 損 -)	7.65	6.97	0.68	9.76
盈 虧 撥 補：				
國庫分得官息紅利		2.96	-2.96	
留存事業機關盈餘	7.65	4.01	3.64	90.77
現 金 流 量(1)：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0.19	0.16	0.03	18.75
增 加 長 期 債 務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1.12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0.33		
財 務 狀 況：				
營 運 資 金 餘 額(2)	-114.46	-127.22	12.76	10.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餘額	6.21	6.29	-0.08	1.27
長 期 負 債 餘 額	611.60	580.39	31.21	5.38
權 益	389.85	356.32	33.53	9.41
附註：(1) 現金流量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自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存放銀行同業、可自由動用並自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存放央行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2) 營運資金餘額＝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3) 以下各表百分比及細數之和與本表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乙、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乙、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壹、業務範圍及經營趨勢

一、業務範圍：

本行係依據「中國輸出入銀行條例」設立的輸出入信用專業銀行，主要任務在於配合政府經貿與金融政策，協助企業拓展對外貿易，以增加國內就業，持續我國經濟發展。業務經營範圍為辦理各項融資與保證業務，以提升企業出口競爭力與促進產業升級，並辦理各項輸出保險業務，協助企業規避因從事出口貿易或海外投資所遭遇之國外信用風險或政治風險，以利其拓展外銷市場。

二、願景及策略目標：

本行願景為「強化貿易金融，協助對外貿易」。為達成本願景，訂定策略目標，包括：

- (一)配合經貿主管機關政策，致力協助我國企業加強出口產品、出口市場及拓銷策略之多元化。
- (二)加強辦理出口貸款及保證業務，廣布新興市場轉融資據點，並協助我國企業前往海外投資，以拓展外銷市場、開發重要資源或增加營運據點，協助拓展貿易。
- (三)因應中美貿易衝突，引導回臺資金實質投資，以促進產業升級，並協助臺商海外布局，建立生產及供應鏈網路。
- (四)加強辦理中長期輸入融資業務，以協助我國企業引進先進設備、技術及輸入重要原物料，促進我國產業升級。
- (五)配合政府政策，加強協助業者取得及完成國內重大公共工程，以完善我國基礎建設，帶動經濟成長潛能。

- (六)推廣輸出保險業務，以協助出口廠商規避貿易風險。
- (七)加強國際金融合作，擴大國際市場之參與。
- (八)強化風險管理制度，導入 ESG 永續金融之精神，以健全經營體質，落實責任金融。
- (九)重視環境保護，推行社會公益，善盡社會責任。

三、最近 5 年經營趨勢：

(一)產業整體經營環境

- 1.國際經濟方面：隨著新冠肺炎（COVID - 19）疫情對經濟衝擊逐步減弱，各國經濟重啟，預期全球經濟持續復甦，但受到基期因素及各國財政與貨幣政策支撐力道下滑、全球債務水準大幅上升、供應鏈瓶頸及運輸成本增加影響全球貿易、地緣政治衝突等，尤其是俄烏戰爭造成全球能源與大宗物資價格飆升，通貨膨脹壓力大增、各國央行採行貨幣緊縮政策，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以下簡稱 IMF）預估 111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將趨緩為 3.2%。在美國方面，111 年供應鏈瓶頸干擾，加上聯準會（Fed）為平抑通貨膨脹壓力啟動大幅升息，經濟成長步調將趨緩，IMF 預估 111 年美國經濟成長率 2.3%。中國大陸 111 年疫情清零政策影響經濟活動，加上推動房地產去槓桿化，經濟成長放緩，IMF 預估 111 年中國大陸實質 GDP 成長率為 3.3%。111 年 2 月俄羅斯入侵烏克蘭，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急劇惡化，造成全球能源與大宗物資價格飆升，通貨膨脹壓力大增，影響歐元區經濟復甦，IMF 預估歐元區 111 年實質 GDP 成長率為 2.6%。111 年 1

月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RCEP）生效，將積極協助區域內經濟復甦，經濟合作促進繁榮，並因防疫限令鬆綁後的復甦力道，東南亞多國規劃免隔離措施，重啟國際旅遊產業，IMF 預估 111 年東協 5 國實質 GDP 成長率 5.3%。

- 2.國內經濟方面：隨各國疫情管制措施逐漸鬆綁，防疫措施相繼朝向全面開放，有利全球經貿往來，國內目前新冠疫情雖仍未歇，惟因供應鏈深化在地投資之群聚效應顯現，臺商回臺投資持續落實及全球數位轉型趨勢延續等挹注下，高效能運算、物聯網、車用電子等新興應用前景亦續受看好，國內半導體廠商亦積極擴充先進製程產能，有利維繫我國下半年出口動能，行政院主計總處預測 111 年經濟成長率為 3.76%。由於我國為小型開放經濟體，受國際經濟景氣影響甚深，仍須密切關注俄烏戰事發展、通貨膨脹高漲、新冠變種病毒疫情反覆、供應鏈中斷、及美國聯準會（Fed）升息狀況之影響等均為影響經濟前景之不確定性因素。

（二）主要營運項目經營趨勢

1.放款及保證業務

為配合推動政府「新南向政策」、六大核心戰略產業、中小企業放款及非洲計畫等政策，本行建置完善之融資、保證機制，並運用政府基金，提供優惠授信條件，作為我國出口廠商之金融後盾，以協助廠商拓銷國際市場。

另針對新興市場，持續支援出口廠商所需之金融服務，提供完善之輸出融資機制，強化廠商出口競爭力，以有

效協助我國廠商拓展外銷市場。

另為配合政府提振國內企業投資意願，穩定國內經濟發展，除積極參與金融同業之聯貸案件外，亦致力協助廠商自國外進口精密設備及取得重要能源、原物料等，提供中長期輸入融資；本行轉融資業務提供資金予國內外合作銀行，再由其轉貸當地進口商購買我國廠商出口之產品，以協助拓展出口貿易。

本行為協助廠商拓展海外市場，並開發重要資源及增進國際經濟合作，積極辦理海外投資融資業務，以配合廠商經營國際化之腳步。並配合政府政策辦理海外營建工程貸款及保證，協助國內工程公司爭取承包海外政府工程等採購商機，提高廠商競爭能力，帶動我國工程品質之提升。

此外，本行積極參與國際聯合貸款業務，以增進與國際間之金融同業往來關係，並擴大業務觸角與利基，持續秉持謹慎原則，權衡風險與營收貢獻，擇優適時承做業務，藉以帶動相關業務成長。

本行近年來整體業績均有成長，未來仍將積極拓展業務，協助國內經濟發展與創造就業機會。

2.輸出保險業務

本行配合政府政策，辦理相關政策性專案輸出保險業務，在全球通膨壓力遽升，世界經濟可能步入衰退的情況下，提供各項輸出保險商品，積極協助廠商規避貿易風險，同時開發新興市場商機，布局全球。

本行積極與國際輸出信用機構建立合作關係，在追債、資訊交換、業務經驗交流等方面加強合作機制，除與商業銀行策略聯盟，藉由商業銀行廣大之分支機構，擴大行銷通路外，並與產業界各主要商業同業公會共同辦理業務座談會，宣導國際貿易之風險管理，推廣輸出保險。此外，因應國際貿易演進，研修業務內容，並持續精進輸出保險網路服務平台，簡化投保申請手續，提高作業效率及服務效能，持續擴增本行輸出保險承保金額。

3.趨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主要營運 項 目	108 年度決算數		109 年度決算數		110 年度決算數		111 年度預算數		112 年度預算數	
	金 額	環 比	金 額	環 比	金 額	環 比	金 額	環 比	金 額	環 比
放 款 業 務	117,514,921	107.07	138,702,597	118.03	141,628,075	102.11	145,000,000	102.38	149,500,000	103.10
保 證 業 務	24,430,752	106.23	26,501,006	108.47	28,069,485	105.92	27,000,000	96.19	28,300,000	104.81
輸出保險業務	146,770,222	111.71	160,474,969	109.34	175,050,656	109.08	161,000,000	91.97	176,000,000	109.32

說明：1.108 年度決算數環比之計算皆以 107 年度決算數為 100。

2.放款業務包括短、中、長期放款，不包括存放央行及同業。

3.放款業務係指每日平均餘額；保證業務及輸出保險業務係指全年度承作額及承保金額。

貳、經營政策

一、關於執行政府政策者：

- (一)遵照本（112）年度行政院施政方針，本行將落實零基預算檢討；精進公股股權管理，提升事業經營綜效；提升金融業韌性、公司治理與誠信經營文化；落實風險管理、資訊安全及法令遵循；推動以社會整體價值為基礎的金融，精進消費者權益保護，擴大普惠金融；發揮金融支持實體產業效益，促進永續發展；優化金融市場環境，鼓勵金融創新，擴大國際金融合作及鏈結。
- (二)遵照本（112）年度國營事業計畫總綱，本行將配合政府推動金融市場與國際接軌，擴大金融業務範疇，開發新種金融商品及推展多元業務；落實風險管理，強化授信風險控管；健全資安管理制度，強化資安防護能量，提升金融交易安全，確保客戶權益；推動數位金融，鼓勵金融科技創新，提供創新金融服務應用，促進普惠金融；配合政府各項政策辦理各種專案貸款，以實際行動支持產業發展，並協助中小企業及新創重點產業資金需求。
- (三)為發揮輸出入專業銀行的功能及執行政府政策，配合行政院推動「新南向政策工作計畫」及「前瞻基礎建設計畫」，逐年增資擴充營運基礎，擴大金融支援，帶動產業升級；配合政府推動「六大核心戰略產業」政策，擴大授信範疇；配合政府「拓銷非洲市場」及「新南向」等經貿政策，加強布建轉融資據點；結合國際區域經濟整合新脈動，多元協助廠商開發新興市場；以輸出保險商品跨業結盟，強化與商銀合作，架構保險與融資「一站式」服務；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推動之「綠色金

融行動方案 2.0」，導入赤道原則，落實永續金融之政策，及辦理導入氣候風險財務揭露作業事宜，鑑別氣候變遷風險、情境分析、壓力測試等工作項目；與經濟部及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分別合作辦理強化出口貸款、機器設備輸出貸款、海外投資融資貸款方案，提供各項政策性貸款，強化我國廠商競爭力，持續出口動能，提振國內經濟景氣。

(四)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109 年 11 月 16 日發產字第 1091001182 號函委請本行擔任「國家融資保證機制推動方案」之執行單位。為推動國家融資保證機制，促進綠能產業之發展並達成能源轉型之政策目標，本行成立「國家融資保證中心」，致力提供融資保證予金融機構，全力協助綠能建設開發商採購國產化設備與服務，積極支援綠能設備供應商與工程服務商提供國產化設備與服務，並提高金融機構支持國內重大公共建設融資計畫意願。透過降低金融機構承擔綠能產業及重大公共建設之專案融資風險，打造我國成為綠能及工程產業輸出之強國。

二、關於經營管理者：

(一)依據上開本行願景及策略目標，謹將本行本（112）年度營業政策臚述如下：

1.政策性綜合業務

(1).積極協助企業開拓及分散外銷市場，加強辦理海外投資融資及出口授信業務，促進出口貿易，創造國內就業機會，並滿足企業金融需求，協助拓展新興

市場，發揮核心功能。

- (2).配合政府經貿政策，積極增建國內外轉融資合作銀行，俾利國外進口商透過本行優惠資金貸款購買我國產品，進而協助本國企業擴大出口。
- (3).協助我國服務貿易發展，以支援我國服務產業輸出，強化我國企業拓展服務貿易之優勢及市占率。
- (4).為促進產業升級，主動參與國內聯合授信案件，以協助我國企業進口精密機械設備、重要工業原料及引進國外技術。
- (5).配合政府政策辦理海外營建工程融資及保證，協助國內工程業者爭取承包海外營建工程等採購商機，提高業者競爭能力，並帶動我國工程品質之提升。
- (6).兼顧風險控管並擇優參貸國際金融機構聯貸案件，延伸國際金融觸角，擴大本行業務面向，並藉由積極參與國際金融市場活動，掌握國際金融市場動向，增進國際同業交流。
- (7).運用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經濟部「強化貿易金融貸款方案」及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等資金，共同推廣各項政策性貸款，強化我國企業擴建海外據點及出口競爭力，持續出口動能，提振國內經濟景氣。
- (8).基於關懷社會、回饋社會之理念，對於社區環境之保護、公益活動及弱勢團體之關懷等提供各項援助，並以「公益活動」及「節能減碳」作為行動方向，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以提升企業形象，增進社會大眾對本行之認同。
- (9).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公司治理及綠色

金融行動方案等相關措施，將風險評估作業納入 **ESG** 因子，由現行對授信戶之信用評估面向，擴及至授信戶對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內涵，以落實責任金融之精神。

2. 融資及保證業務

- (1). 為因應買賣雙方交易實際需求，促進我國機器設備出口，本行加強辦理出口貸款，提供企業所需之資金，以協助其爭取訂單，拓展海外市場，並協助我國企業拓展間接出口，提供出口供應鏈企業所需短中期之資金及保證。
- (2). 加強辦理服務貿易貸款及保證業務，以全面金融服務協助拓展服務貿易，除促進我國服務業融入全球價值鏈及取得國際分工之有利位置外，亦可增加本行業務廣度及深度，充分發揮本行之政策性功能。
- (3). 加強辦理中長期輸入融資業務，以協助我國企業引進精密機器設備及生產技術，促進產業升級，以及協助輸入原物料及能源等重要資源供生產所需，安定物價，促進國內經濟穩定成長。
- (4). 配合企業經營國際化之腳步，積極辦理海外投資融資，協助企業拓展海外市場，開發重要資源或增加營運據點。
- (5). 協助我國業者承攬海外營建工程，積極辦理海外營建工程融資及保證，以提高其競爭能力，促進國內相關產業發展，爭取外匯收入。
- (6). 協助政府推動國內重大公共工程建設計畫，積極辦理國內重大公共工程貸款及保證，以促進我國發展經濟。

3.輸出保險業務

- (1).配合政府政策暨促進對外貿易，積極辦理新興市場、出口目標國家地區之輸出保險業務，戮力協助企業拓銷海外市場，促進經濟發展，再創臺灣出口成長新契機。
- (2).持續精進輸出保險各項服務，透過單一窗口提供出口廠商彈性運用融資及輸出保險等一站式服務，協助廠商充足其營運資金暨完成避險規劃，有效提升廠商國際競爭力。
- (3).運用金融科技，拓展網路服務，透過輸出保險網路服務平臺提供客戶便捷的保險服務，同時以客戶需求為導向，持續優化服務平臺，提供更直覺的使用介面，提升客戶使用黏著度。
- (4).強化內部核保措施，並積極尋求與國外再保險公司合作，擴大承保及服務能量，提升風險承擔能力，同時與全球出口信用機構建立業務合作或策略聯盟機制，加強國際交流合作以增進輸出保險相關專業知識。
- (5).適時檢討調整輸出保險承做條件及作業辦法，以簡化手續，提升服務品質及作業效率，加強服務廠商及提升客戶滿意度為目標。
- (6).加強與國內商業銀行之合作推廣輸出保險，運用商業銀行廣大的分支據點，擴大本行行銷通路及輸保產品能見度，包含推廣以金融機構為被保險人之保險商品，以促進輸保業務均衡發展。

(二)謹將業務計畫內容說明如下：

1.放款業務：

- (1).配合政府各項經貿政策，提供相關優惠融資，協助企業順利取得營運資金。
- (2).透過舉辦論壇、研討會及參加展覽等各種管道及洽訪企業，並與機器公會及整廠協會合作，宣導本行出口及海外投資之相關優惠金融措施，協助企業前進國際市場。
- (3).為配合政府提振國內企業投資意願，穩定國內經濟發展，除協助我國企業自國外進口精密設備及取得重要能源、原物料等，提供中長期優惠融資外，並積極參與金融同業之聯合貸款案件以提供中長期輸入融資。
- (4).針對國內工程機構承包國內重大公共工程建設及海外營建工程需要，提供中長期融資業務，以提高業者競標能力，爭取承包國內、外工程之機會。
- (5).積極洽訪企業，並依其需求就當前新興海外市場，舉辦相關座談會，以協助企業順利開發多元市場，並同時拓展本行業務。
- (6).積極洽商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及經濟部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等提供具競爭力資金，以降低企業融資成本負擔，提高其競爭能力。
- (7).加強與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之合作，以協助國內中小企業在擔保品不足情況下取得信用保證，裨益輸出。

- (8).積極尋求國內外潛在合作對象，擴增全球轉融資據點，並持續與現有轉融資銀行密切聯繫，加強轉融資業務宣導，協助其熟悉業務及增加轉融資動撥之金額。此外，亦透過我國各駐外單位及海外當地商會協助拓展轉融資業務，以提升我國產品國際競爭力及擴大雙方貿易往來。
- (9).持續追蹤國際金融市場商機，適時參加國際聯貸說明會，與國際知名銀行保持密切聯繫，除掌握優質國際聯貸案源，另可藉由參與國際聯貸增進國際同業交流進而提高本行於國際金融市場之能見度與知名度。
- (10).因應金融環境自由化與國際化之趨勢，適時檢討作業流程，修正授信類別內容或研擬新授信業務，以配合國內產業結構發展實際所需。
- (11).適時增修各項業務規章，提高本行政策性專業功能，以提升服務品質並促進國內經濟發展。

2.保證業務

- (1).配合政府推動國內重大公共工程建設計畫，提供業者承攬國內重大公共工程相關保證業務，以提高業者競標能力，爭取承包國內重大公共工程機會。
- (2).提供優惠之保證費率，協助企業出口產品及進口其產銷所需之各項精密機器設備、器材、零組件及原物料等。
- (3).協助業者開發海外營建工程業務，利用本行保證業務爭取承包海外營建工程機會。

3.輸出保險業務

- (1).配合政府政策，積極推廣新興市場、出口目標國家地區之輸出保險業務，同時辦理各項政策性輸出保險專案，以落實政府經貿政策暨促進出口。
- (2).持續鼓勵出口廠商建置風險管理組合，如使用買主統保型保單「全球通帳款保險」等，以享受優惠保險費率，均衡買主組合暨降低廠商逆選擇投保，擴大輸出保險業務承作能量。
- (3).賡續推展各項輸出保險業務，提供出口廠商不同之選擇，同時強化與商業銀行之合作，包含推廣以金融機構為被保險人之保險商品，以促進輸保業務均衡發展。
- (4).依客戶需求及配合國際貿易實務，適時檢討修訂現行輸出保險承做條件、作業辦法、承保手續及申請文件，簡化流程暨提升作業效率。
- (5).透過與各大公協會及國內外徵信公司的合作，舉辦各項業務座談會及研討會，同時經由刊登廣告等方式及商業銀行行銷通路，提升輸出保險能見度，加強推廣國際貿易避險觀念，鼓勵廠商運用輸出保險拓展對外貿易，規避貿易風險。
- (6).辦理國內外徵信服務，提供買主及輸入國家政經訊息，以利出口廠商掌握國際風險情勢，瞄準市場商機。
- (7).加強本行單一窗口服務，同時滿足廠商輸出保險與融資業務之需求，同時提供出口廠商全方位的風險諮詢服務，注意全球風險地區及產業之變化，適時提醒廠商注意其風險，有效發揮專業銀行功能。

叁、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一)主要營運項目：

依據前述營業政策，參酌近年來實際營運量及預算目標成長情形，並盱衡當前國內外經濟景氣，預測未來各項業務發展趨勢，擬訂本行本（112）年度營運目標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營運項目	預算營運量	平均利（費）率	預算營運值	說明
放款業務	149,500,000	1.61%	2,401,617	放款業務不包括 存放央行及同業。
保證業務	28,300,000	0.22%	62,332	
輸出保險業務	176,000,000	0.25%	435,000	

(二)研究發展：

1.預算金額：本年度研究發展支出編列 2,000 千元，全數為費用支出。

2.工作目標：

為配合本行研究發展需要，訂購國內外專業性報章雜誌，並支應研究發展相關費用，以供研究參考。

(三)員工訓練：

1.預算金額：本年度員工訓練支出編列 3,220 千元，全數為費用支出。

2.工作目標：

(1).自辦教育訓練以語文班、業務研討及專題演講等方式辦理，預計訓練 1,950 人次；派員參加行外訓練機構舉辦之 CORE 風險管理課程－LIBOR 轉換最

前線：國際因應措施與風管重點、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法規研習班、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法令修正重點及樣態風險、非財會人員如何閱讀 IFRSs 財務報表研習班、外匯業務人員訓練班、法令遵循人員職前(在職)研習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人員職前(在職)研習班、產險簽署人員等專業課程，預計訓練 560 人次。

- (2).為有計畫培育人才、增進專業能力、提升工作效能，各單位同仁依所任業務性質所需知能派訓，與其現行工作結合，以收訓練效果，達成配合經貿政策，協助廠商拓展外銷市場之目標。

(四)金融債券發行與償還計畫：

1.發行計畫：

- (1).本行為提供中長期信用之專業銀行，發行金融債券募得之資金，係為配合政府政策及促進工業升級，用以加強中長期融資業務之拓展。自 72 年 12 月 27 日發行第一期金融債券以來，迄 111 年 6 月底止，累計發行 24 期，發行金額總計新臺幣 1,313 億元，已償還本金 990 億元，發行餘額 323 億元。
- (2).為配合未來業務拓展，募集穩定之中長期資金來源，本年度預計發行 21.25 億元，以為挹注。
- (3).金融債券發行期限選擇 1 至 7 年之適當期限發行，運用債券資金承做中長期放款；利率採固定利率、浮動利率、零息或其他設計組合方式，於發行當時

依市場情況選擇適當方式發行。

- (4).發行金融債券所籌得資金除支應新臺幣中長期融資業務外，亦可藉由換匯換利交易轉換為外幣資金，並用以支應外幣中長期融資業務，實為本行重要之中長期資金來源。

2.償還計畫

(1).金融債券本息償還方法：

A.付息方式

- a、每季、半年或一年複利計息，每年付息或配合還本期付息。
- b、每季、半年或一年單利計息，每季、半年或一年付息或配合還本期付息。
- c、其他組合方式計付息。

B.還本方式

到期一次還本或分期清償。

- (2).本行發行金融債券募得之資金，係用於支應中長期放款，原則上係以來自中長期放款之還款本息收入支應金融債券償款，惟由於二者之還本付息時間表不盡相合，為能按期償還債券本息，除定期編製資金預算表以掌握資金動態並調度外，於籌編各年度營業預算時亦將妥為規畫預籌。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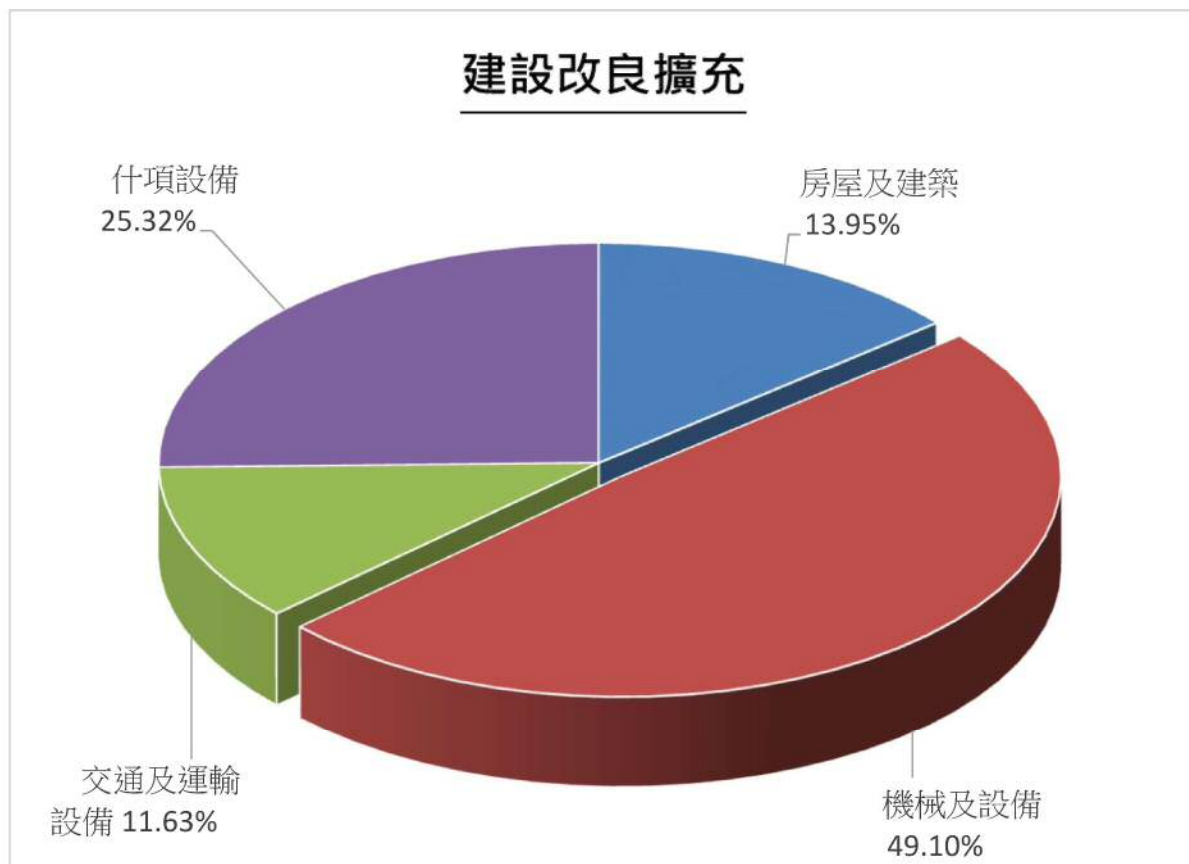
本年度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預算總額計 19,350 千元，全部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屬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將於年度內完成，所需資金來源，全數由營運資金項下支應，茲扼要說明如下：

- (一)房屋及建築：編列 2,700 千元，係修繕總行洗手間水管管線及其他設備等，提高耐用及防漏，及為符合防火區劃，增設防火鐵捲門，以維護辦公環境安全等所需。
- (二)機械及設備：編列 9,500 千元，係新購伺服器、增設防火牆，及汰換 IBM 伺服主機、個人電腦、交換器及路由器等設備所需。
- (三)交通及運輸設備：編列 2,250 千元，係捷克布拉格代表人辦事處為業務需要，增購公務小客車、總行汰換客貨兩用車，及添購監錄及傳真機等設備所需。
- (四)什項設備：編列 4,900 千元，係汰換送風機、辦公屏風、防火門等設備所需。

本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詳圖表 1。

圖表1.

112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12年度預算	資金來源	112年度預算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350	自有資金	19,350
房屋及建築	2,700	營運資金	19,350
機械及設備	9,5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2,250		
什項設備	4,900		
合計	19,350	合計	19,350

三、資金之轉投資及其盈虧之估計：

(一)資金轉投資之估計：預計本年度無增加或收回轉投資。

(二)本年度資金轉投資之投資利益計編列 22,356 千元，其內容如下：

- 1.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股比率 3.53%，預計本年度收到現金股利 4,900 千元。
- 2.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股比率 1.24%，預計本年度收到現金股利 15,506 千元。
- 3.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持股比率 0.28%，預計本年度收到現金股利 1,950 千元。

四、增資計畫：

為強化輸銀融資功能，支援我國拓展海外經貿活動量能之政策任務，行政院 111 年 6 月 20 日核定「中國輸出入銀行強化功能增資新臺幣 100 億元計畫書」，由國庫現金增資 85 億元（112 至 115 年度各 20 億元，116 年度 5 億元），其餘增資款本行以 112 至 116 年度盈餘免予繳庫方式籌應。

肆、預算概要

一、營業收支及損益之預計：

本年度預計營業收入 3,166,179 千元，營業外收入 2,000 千元，收入合計 3,168,179 千元；預計營業成本 1,505,420 千元，營業費用 756,558 千元，營業外費用 72,203 千元，支出合計 2,334,181 千元；預計稅前淨利 833,998 千元，扣除所得稅費用 69,435 千元，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64,563 千元，本期淨利 764,563 千元。

最近 5 年淨利，詳圖表 2。

二、盈虧撥補之預計：

本年度預計本期淨利 **764,563** 千元，預計全數留存事業機關，其項目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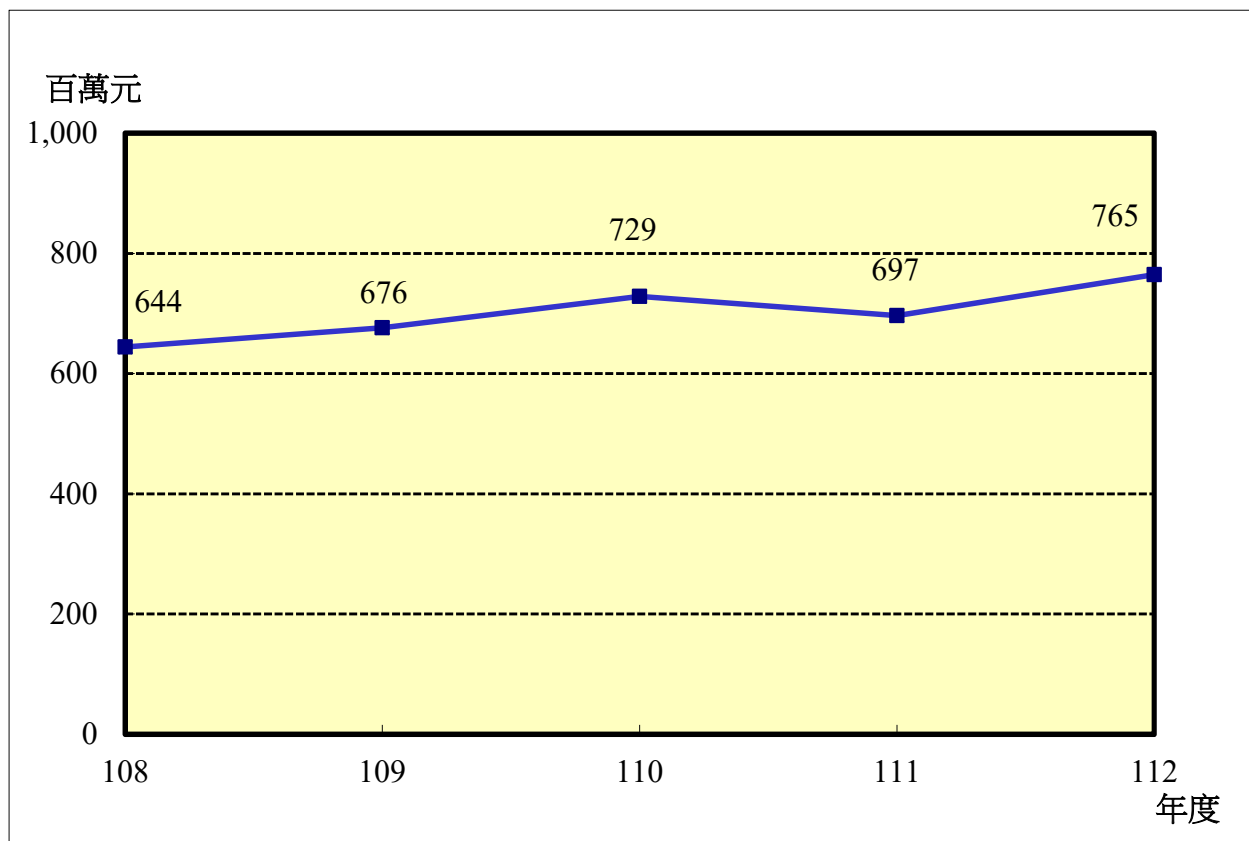
(一) 法定公積：按本期淨利提列 **40%**，計 **305,825** 千元。

(二) 特別公積：提列 **458,738** 千元，其明細如下：

- 1.依行政院 101 年 6 月 8 日院授主基營字第 1010200699 號函提存輸出保險準備 **145,643** 千元，另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收回特別準備 **7,583** 千元，合計提列特別公積 **138,060** 千元。
- 2.本期淨利 **764,563** 千元，經以上分配後尚餘 **320,678** 千元，依行政院 111 年 6 月 20 日院授主基作字第 1110201044 號函，核定免予繳庫，悉數轉列特別公積，以加速本行自有資本之累積。

圖表2.

最近5年淨利折線圖



最近5年收入與支出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108	109	110	111	112
項 目					
收入事項					
營業收入	3,189,106	2,653,411	2,090,572	3,142,000	3,166,179
營業外收入	2,623	2,612	4,863	2,000	2,000
合計	3,191,729	2,656,023	2,095,435	3,144,000	3,168,179
支出事項					
營業成本	1,865,966	1,229,248	633,338	1,586,204	1,505,420
營業費用	566,103	583,435	596,916	724,533	756,558
營業外費用	53,662	97,477	71,864	72,422	72,203
所得稅費用	61,672	69,419	64,701	64,097	69,435
合計	2,547,403	1,979,579	1,366,819	2,447,256	2,403,616
淨利	644,326	676,444	728,616	696,744	764,563

註：108至110年度為審定決算數；111年度為法定預算數。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674,523 千元。

(二)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9,793 千元，其中現金流入 22,356 千元，係收取股利 22,356 千元；現金流出 102,149 千元，包括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淨增 82,799 千元，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350 千元。

2. 上述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350 千元，均屬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係辦理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包括房屋及建築 2,700 千元，機械及設備 9,500 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2,250 千元，什項設備 4,900 千元。

(三)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867,367 千元，其中現金流入 5,875,000 千元，包括短期債務淨增 100,000 千元，央行及同業融資淨增 650,000 千元，增加非流動金融負債 3,125,000 千元，增加資本 2,000,000 千元；現金流出 7,633 千元，包括其他負債淨減 3,325 千元，其他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4,308 千元。

(四) 匯率影響數之現金流出 1,000 千元。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112,051 千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8,041,673 千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7,929,622 千元增加之數。

四、補辦預算事項：

資金之轉投資：

增加：本行承購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所持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於 110 年經行政院 110 年 12 月 3 日院授主基營字第 1100201706 號函核准先行辦理，投資總金額 4,692,313 元，並補辦於 112 年度預算。

伍、預算補充說明及分析

一、營業收支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

(一)收入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

- 1.金融保險收入：本年度各科目之估列基礎及計算方法，於金融保險收入明細表內詳為列明。
- 2.營業外收入：係按照本年度預計情況編列。

(二)支出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

- 1.金融保險成本：本年度各科目之估列基礎及計算方法，於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內詳為列明。
- 2.各項費用：
 - (1)用人費用：按照行政院頒訂之「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其他有關規定編列；其中考核獎金及績效獎金之核發，將於決算時視實際經營成果，依規定覈實辦理。
 - (2)其他各項費用：除依照有關規定及「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計算編列外，其餘係根據本年度業務實際需求，並參酌上年度預算及以往年度決算實際支用情形等有關因素，本撙節原則編列。（詳業務費用、管理費用、其他營業費用及營業外費用說明）

二、較上年度預算各項目增減原因說明：

(一)營運量增減原因之分析：

本年度營運量之預計，係以上年度預算營運量為基礎，並衡酌當前經濟金融情勢，預測未來各項業務發展趨勢而估列，各項主要業務營運量與上年度預算數比較增減情形如下：

- 1.放款業務：本年度預算目標為新臺幣 149,500,000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45,000,000 千元，增加 4,500,000 千元，約 3.10%，主要係本行積極擴大各項放款業務領域，加強行銷並強化與金融同業合作所致。
- 2.保證業務：本年度預算目標為新臺幣 28,300,000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7,000,000 千元，增加 1,300,000 千元，約 4.81%，主要係參酌近年來實際營運量、預算目標及市場情形估列。
- 3.輸出保險業務：本年度預算目標為新臺幣 176,000,000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61,000,000 千元，增加 15,000,000 千元，約 9.32%，主要係因本行配合經貿政策，積極拓展輸出保險業務，加強客製化「全球通帳款保險」之推廣所致。

(二)損益各科目增減原因之分析：

1.收入部分：

- (1)金融保險收入：本年度編列新臺幣 3,166,17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142,000 千元，增加 24,179 千元，約 0.77%，主要係因預算放款營運量增加及利率上升，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2)營業外收入：本年度編列新臺幣 2,000 千元，與上年度預算數同。

2.支出部分：

- (1)金融保險成本：本年度編列新臺幣 1,505,420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586,204 千元，減少 80,784 千元，

約 5.09%，主要係因輸保賠款及授信各項提存減少所致。

(2)業務費用：本年度編列新臺幣 670,000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37,286 千元，增加 32,714 千元，約 5.13%，主要係用人費用及專業服務費增加所致。

(3)管理費用：本年度編列新臺幣 81,33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82,122 千元，減少 784 千元，約 0.95%。

(4)其他營業費用：本年度編列新臺幣 5,220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125 千元，增加 95 千元，約 1.85%。

(5)營業外費用：本年度編列新臺幣 72,20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72,422 千元，減少 219 千元，約 0.30%，主要係優存超額利息減少所致。

(6)所得稅費用：本年度編列新臺幣 69,43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4,097 千元，增加 5,338 千元，約 8.33%，主要係應稅所得增加所致。

3.本期淨利：

經以上收支相抵後，本期淨利編列新臺幣 764,56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96,744 千元，增加 67,819 千元，約 9.73%，主要係輸保營運量增加，致輸保業務淨收益增加，以及授信各項提存減少所致。

三、財務狀況分析：

本年度資產負債狀況預計如下：

(一)資產之組成：

本年 12 月 31 日預計資產總額 158,323,146 千元，較 111 年底預計數 152,256,038 千元，增加 6,067,108 千元，約 3.98%，主要係因預計本年度終了放款餘額增加所致。上項資產總額，係由下列各項所組成：

- 1.流動資產：8,320,433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5.26%。
- 2.押匯貼現及放款：148,608,694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93.86%。
- 3.基金、投資及長期應收款：483,188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0.31%。
-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620,662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0.39%。
- 5.使用權、無形及其他資產：290,169 千元，占資產總額之 0.18%。

(二)負債之狀況：

本年 12 月 31 日預計負債總額 119,337,913 千元，較 111 年底預計數 116,624,118 千元，增加 2,713,795 千元，約 2.33%，主要係因預計本年度終了借入款隨同放款餘額增加所致。上項負債總額，係由下列各項所組成：

- 1.流動負債：19,766,049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12.49%。
- 2.存款、匯款及金融債券：2,999,123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1.89%。
- 3.央行及同業融資：32,503,084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20.53%。

4.長期負債：61,160,007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38.63%。

5.其他負債：2,909,650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1.84%。

(三)權益之內容：

本年 12 月 31 日預計權益總額 38,985,233 千元，較 111 年底預計數 35,631,920 千元，增加 3,353,313 千元，約 9.41%，主要係因預計本年度國庫現金增資所致。上項權益總額，係由下列各項所組成：

1.資本：34,000,000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21.48%。

2.保留盈餘：4,896,945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3.09%。

3.累積其他綜合損益：88,288 千元，占負債及權益總額之 0.05%。

最近 5 年重要財務分析項目及比率，詳附表 3。

四、投資報酬分析：

最近 5 年營業利益率及淨利率，詳圖表 4。

最近 5 年總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詳圖表 5。

最近5年重要財務分析項目及比率

年度 分析項目						
		108	109	110	111	112
經營能力	逾放比率(%)	0.002	0.036	0.032	0.07	0.06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 授信餘額比率(%)	2.11	1.40	0.97	1.58	1.61
	利息以外淨收益 占淨收益之比率(%)	10.86	7.28	12.52	1.67	3.39
	營業費用 占淨收益之比率(%)	34.63	37.07	40.72	41.75	43.30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4	1.08	0.98	1.15	1.13
	員工平均收益額(千元)	7,063	6,857	6,290	6,745	6,636
	員工平均獲利額(千元)	2,765	2,928	3,100	2,690	2,885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2.27	2.29	2.40		
	資產報酬率(%)	0.49	0.46	0.48	0.46	0.49
	權益報酬率(%)	1.95	1.96	2.09	1.95	2.05
獲利能力	淨收益 占實收資本比率(%)	5.38	4.99	4.62	5.46	5.17
	稅前淨利 占實收資本比率(%)	2.31	2.35	2.48	2.38	2.45
	淨利率(%)	39.15	42.71	49.29	39.88	43.47
	資產成長率(%)	16.28	5.94	0.33	1.99	3.98
成長率	獲利成長率(%)	5.36	5.65	6.36	7.52	9.62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 資本淨額(千元)	32,149,787	32,999,979	33,009,060		
資本適足性	其他第一類資本淨額 (千元)					
	第二類資本淨額(千元)	1,428,488	1,565,200	1,562,611		
	自有資本(千元)	33,578,275	34,565,179	34,571,671		
	風險性資產總額(千元)	105,865,428	116,975,136	116,882,080		
適足性	普通股權益比率(%)	30.37	28.21	28.24		
	第一類資本比率(%)	30.37	28.21	28.24		
	資本適足率(%)	31.72	29.55	29.58		
	槓桿比率(%)	20.64	19.81	19.69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0.28	0.27	0.26		
	淨值市占率(%)	0.86	0.84	0.82		
	放款市占率(%)	0.45	0.46	0.42		

註1：108至110年度為審定決算數，111年度為法定預算數。

註2：本表係參照「金融業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規定之財務分析項目辦理。

註 3：計算公式如下：

1.經營能力

- (1)逾期放款總額／放款總額。
- (2)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利息收入／年平均授信餘額。
- (3)利息以外淨收益占淨收益之比率＝利息以外淨收益／淨收益。
- (4)營業費用占淨收益之比率＝營業費用／淨收益。
- (5)總資產週轉率＝淨收益／平均資產總額。
- (6)員工平均收益額＝淨收益／員工總人數。
- (7)員工平均獲利額＝本期淨利／員工總人數。

2.獲利能力

- (1)第一類資本報酬率＝稅前淨利／平均第一類資本總額。
- (2)資產報酬率＝本期淨利／平均資產總額。
- (3)權益報酬率＝本期淨利／平均權益淨額。
- (4)淨收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淨收益／實收資本額。
- (5)稅前淨利占實收資本比率＝稅前淨利／實收資本額。
- (6)淨利率＝本期淨利／淨收益。

3.成長率

- (1)資產成長率＝(當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獲利成長率＝(當年度稅前淨利－前一年度稅前淨利)／前一年度稅前淨利。

4.資本適足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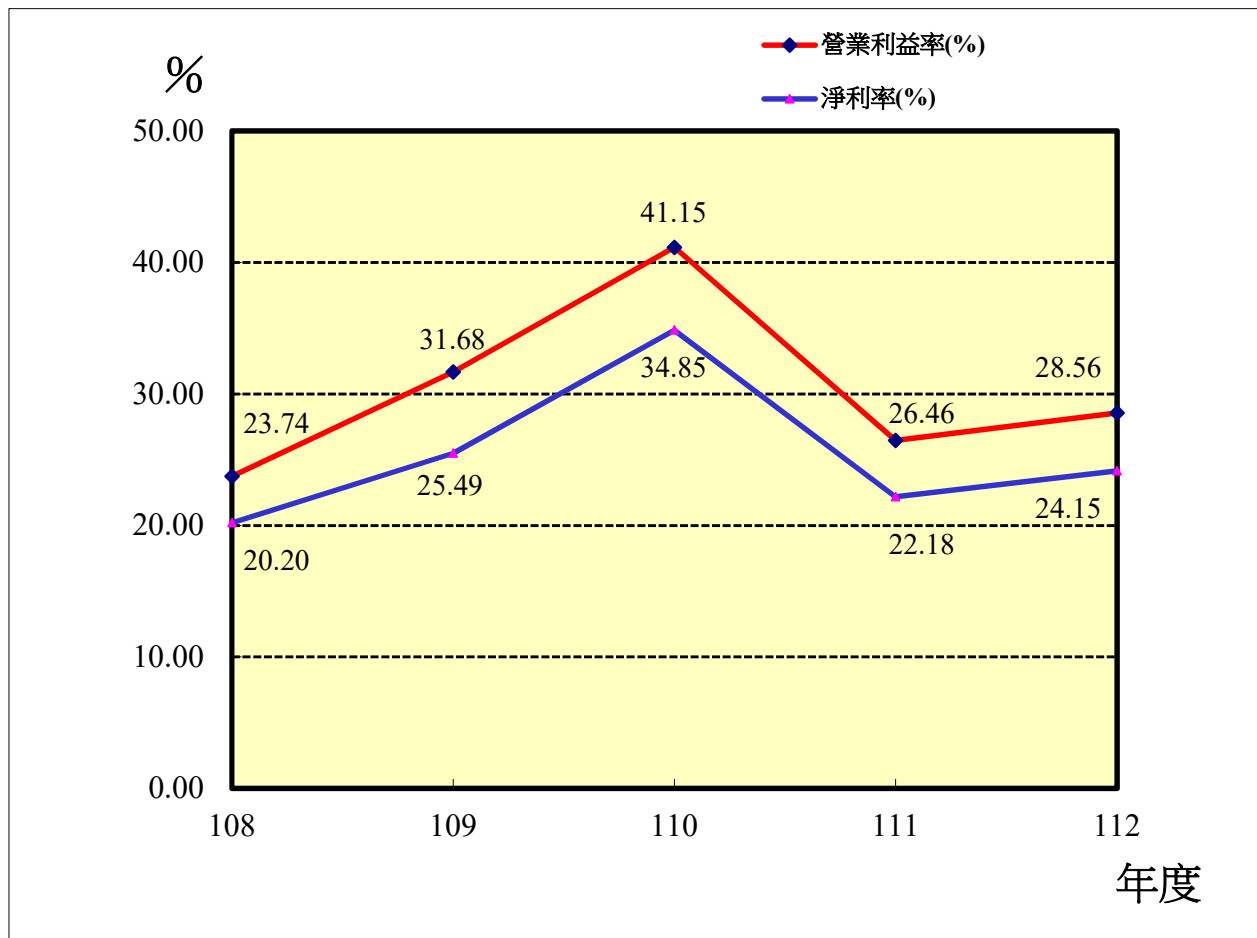
- (1)自有資本＝第一類資本淨額＋第二類資本淨額。
- (2)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 (3)普通股權益比率＝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淨額／風險性資產總額。
- (4)第一類資本比率＝第一類資本淨額／風險性資產總額。
- (5)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風險性資產總額。
- (6)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暴險總額。

5.營運規模

- (1)資產市占率＝資產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資產總額
- (2)淨值市占率＝淨值／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淨值總額
- (3)放款市占率＝放款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 (4)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包括本國銀行、外國銀行在台分行、信用合作社、農漁會信用部及信託投資公司。

圖表4.

最近5年營業利益率及淨利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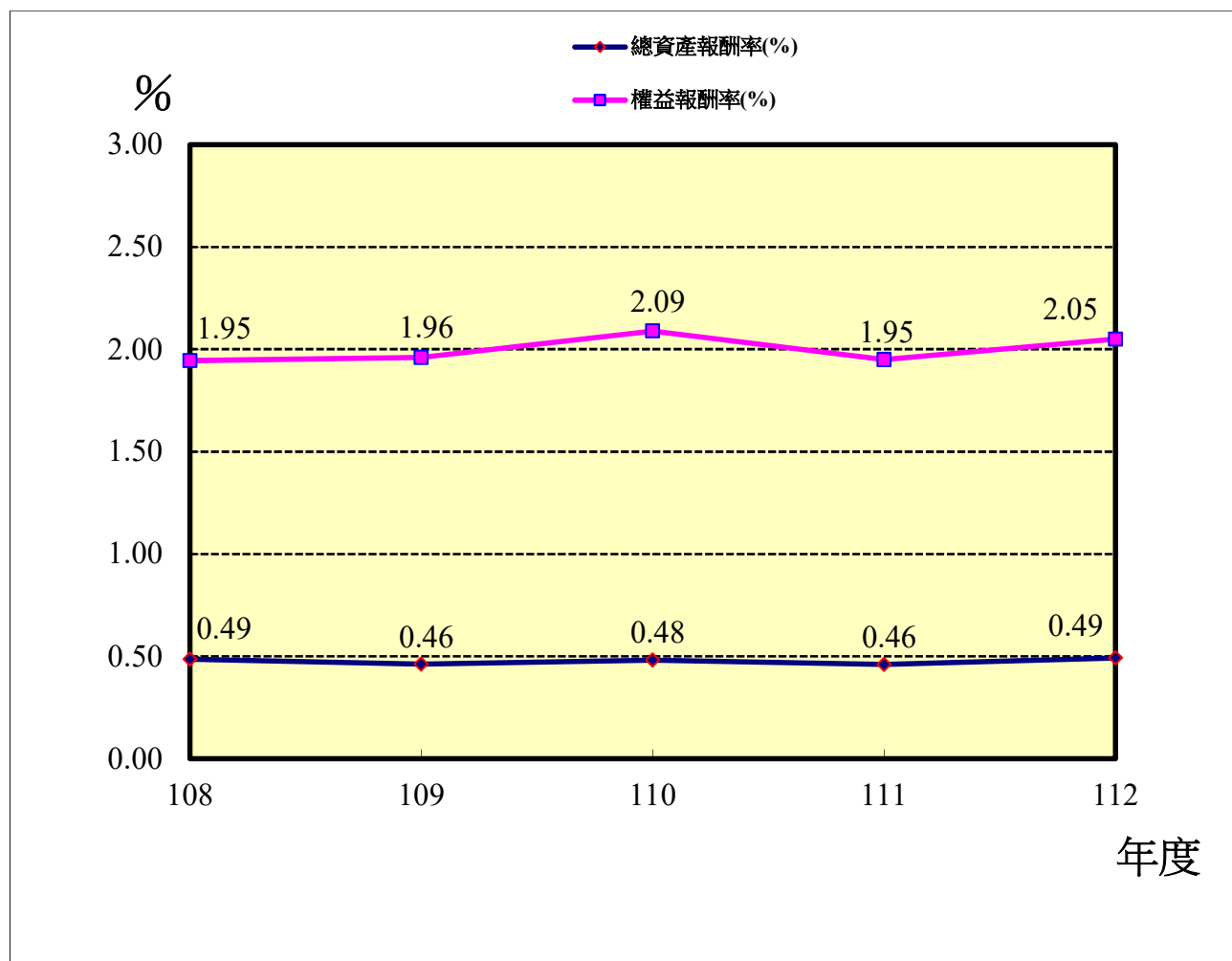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108	109	110	111	112
項目					
營業利益率(%)	23.74	31.68	41.15	26.46	28.56
營業利益 營業收入	$\frac{757,037}{3,189,106}$	$\frac{840,728}{2,653,411}$	$\frac{860,318}{2,090,572}$	$\frac{831,263}{3,142,000}$	$\frac{904,201}{3,166,179}$
淨利率(%)	20.20	25.49	34.85	22.18	24.15
本期淨利 營業收入	$\frac{644,326}{3,189,106}$	$\frac{676,444}{2,653,411}$	$\frac{728,616}{2,090,572}$	$\frac{696,744}{3,142,000}$	$\frac{764,563}{3,166,179}$

註：108至110年度為審定決算數；111年度為法定預算數。

圖表5.

最近5年總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08	109	110	111	112
總資產報酬率(%)	0.49	0.46	0.48	0.46	0.49
$\frac{\text{本期淨利}}{\text{平均資產總額}}$	$\frac{644,326}{132,331,446}$	$\frac{676,444}{146,522,804}$	$\frac{728,616}{151,002,270}$	$\frac{696,744}{151,301,479}$	$\frac{764,563}{155,289,592}$
權益報酬率(%)	1.95	1.96	2.09	1.95	2.05
$\frac{\text{本期淨利}}{\text{平均權益總額}}$	$\frac{644,326}{33,127,138}$	$\frac{676,444}{34,491,754}$	$\frac{728,616}{34,864,987}$	$\frac{696,744}{35,723,241}$	$\frac{764,563}{37,308,577}$

註：108至110年度為審定決算數；111年度為法定預算數。

五、其他有關說明：

(一)經營績效獎金：

1.本（112）年度預算部分：

(1)考核獎金：係依「財政部所屬事業機構用人費薪給管理要點」及「財政部所屬事業機構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等規定，按編制內員工每人 2 個月薪給總額核算，計編列 44,324 千元。

(2)績效獎金：

a.本年度預算稅前淨利 833,998 千元，考量以下政策因素影響金額計 60,840 千元後，調整為 894,838 千元：

(a)與經濟部共同辦理強化貿易金融貸款方案，運用推廣貿易基金提供各項政策性出口貸款，該貸款方案利率減 0.5%，及該基金提供較低利資金。本年度預算數原編利息收入減少 27,500 千元(以營運量 5,500,000 千元，該貸款方案利率減 0.5% 計算)，利息費用因資金成本小於拆借成本而減少 27,600 千元(以營運量 6,000,000 千元，推廣貿易基金提供利率 0.04%，與新臺幣同業拆放利率 0.50%，成本利差 0.46% 計算)，合計增加盈餘 100 千元。

(b)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為配合推動國家重要經濟政策，加強辦理機器設備輸出融資業務，同時為協助我國廠商辦理海外投資，拓展海外市場，掌握重要資源及增進國際合作，與本行聯合

出資辦理機器設備輸出貸款及海外投資融資貸款，各方案分別由國發基金出資三分之二、二分之一及三分之一，故貸款利率較市場利率分別減少 0.49%、0.37%及 0.24%，及該基金提供較低利資金。本年度預算數原編利息收入減少 146,940 千元（由國發基金出資三分之二，本行出資三分之一，營運量 25,800,000 千元 $\times$ 0.49% 計算；由國發基金出資二分之一，本行出資二分之一，營運量 3,600,000 千元 $\times$ 0.37% 計算；由國發基金出資三分之一，本行出資三分之二，營運量 3,000,000 千元 $\times$ 0.24% 計算），利息費用因資金成本小於拆借成本而減少 98,000 千元（以營運量 20,000,000 千元，國發基金提供利率 0.01%，與新臺幣同業拆放利率 0.50%，成本利差 0.49% 計算），合計減少盈餘 48,940 千元。

(c) 本行執行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加強輸出保險準備計畫」，執行該計畫將會產生理賠款項及徵信費用，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對該計畫提供輸出保險之理賠款及徵信費補助，惟補助款多寡端視該局決定。該局實際支付補助款與實際該計畫下國貿局應支應理賠款及徵信費之差額即為有利或不利影響金額。本年度預算數原編國貿局應支應理賠款及徵信費差額 10,000 千元及 2,000 千元，隨同減少盈餘 12,000 千元。

(d) 以上政策因素影響增減互抵後，影響金額為

60,840 千元。

b.經衡酌經營狀況、用人費負擔情形及調整上開政策因素後之淨利等，在「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所定用人費用限額內，共編列 1.2 個月薪給總額之績效獎金，計 26,594 千元。

(3)本年度經營績效獎金係按預算稅前淨利並考量政策因素等編列，惟實際執行時，其中考核獎金仍視行政院核定考成情形核發；至績效獎金須依決算營業收入與淨利審定結果，以及主管機關核定政策因素影響情形，依獎金核發規定核算發給。

2.110 年度考核及績效獎金核發情形：

本行 110 年度工作考成及決算分別經行政院核定及審計部審定，惟該年度考核及績效獎金之核發作業刻正辦理中，爰改以揭露 109 年度實際發放情形。

109 年度考核獎金發放 2 個月薪給總額，計 36,372 千元，績效獎金發放 2.4 個月薪給總額，計 43,641 千元；每一區間支領人數及金額說明如下：

(1)考核獎金 1.5 個月以下之支領人數計 14 人，金額 745 千元；1.5 個月以上之支領人數計 219 人，金額 35,627 千元。

(2)績效獎金 2 個月以下之支領人數計 18 人，金額 1,144 千元；2~2.5 個月之支領人數計 152 人，金額 29,133 千元；2.5 個月以上之支領人數計 63 人，金額 13,364 千元。

(二)資產負債預計表「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科目調整之說明

- 1.本行自 102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基礎編製預算。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企業因轉換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辦理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重評價、重衡量或重分類等所產生之調整數，應直接認列於保留盈餘中或更適當之其他權益類別。考量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權益淨增加數，並無實質營運所得或現金流入，為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限制分配該影響數之精神，爰以權益項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科目列示。前項「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若於利益實現時，則按原轉入「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之比例予以迴轉分配。
- 2.行政院主計總處於 111 年 3 月 25 日邀集各事業主管機關及國營事業等召開「研商國營事業資產負債表刪除『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科目相關事宜」會議，並獲致共識，為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公開發行公司之財務報表表達一致，國營事業資產負債表「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科目轉換時點為 111 年 12 月 31 日。該科目金額於填補虧損後，悉數提列「特別公積」，後續於提列「特別公積」之利益實現時，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之迴轉比率計算分派盈餘。

- 3.依上開會議決議，本行本年度資產負債預計表「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科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預計數原為 186,317 千元，於轉換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悉數轉列「特別公積」。

丙、預算主要表

中國輸出入銀行
損 益 預 計 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39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名 稱	編號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2,090,572	100.00	營業收入	41	3,166,179	100.00	3,142,000	100.00	24,179	0.77
2,090,572	100.00	金融保險收入	4103	3,166,179	100.00	3,142,000	100.00	24,179	0.77
1,440,248	68.89	利息收入	410301	2,481,736	78.38	2,378,188	75.69	103,548	4.35
412,809	19.75	保費收入	410302	435,000	13.74	401,000	12.76	34,000	8.48
73,138	3.50	再保佣金收入	410303	69,600	2.20	88,000	2.80	-18,400	-20.91
90,714	4.34	手續費收入	410305	95,187	3.01	107,579	3.42	-12,392	-11.52
22,071	1.06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410321	51,000	1.61	137,000	4.36	-86,000	-62.77
6,783	0.32	收回未滿期保費準備	410325						
20,324	0.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410342	11,300	0.36	9,000	0.29	2,300	25.56
24,483	1.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已實現利益	410356	22,356	0.71	21,233	0.68	1,123	5.29
633,338	30.29	營業成本	51	1,505,420	47.55	1,586,204	50.48	-80,784	-5.09
633,338	30.29	金融保險成本	5103	1,505,420	47.55	1,586,204	50.48	-80,784	-5.09
147,249	7.04	利息費用	510301	782,672	24.72	660,458	21.02	122,214	18.50
165,526	7.92	保險費用	510302	175,900	5.56	200,500	6.38	-24,600	-12.27
2,745	0.13	佣金費用	510304	4,600	0.15	5,000	0.16	-400	-8.00
31,651	1.51	手續費用	510305	35,109	1.11	40,123	1.28	-5,014	-12.50
82,925	3.97	各項提存	510311	163,119	5.15	256,753	8.17	-93,634	-36.47
26,712	1.28	保險賠款與給付	510321	61,000	1.93	145,000	4.61	-84,000	-57.93
		提存未滿期保費準備	510325	7,000	0.22	7,000	0.22		
92,150	4.41	提存賠款準備	510327	77,000	2.43	65,000	2.07	12,000	18.46
83,640	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	510343	198,020	6.25	205,370	6.54	-7,350	-3.58
740	0.04	外幣兌換損失	510353	1,000	0.03	1,000	0.03		
1,457,234	69.71	營業毛利（毛損）	61	1,660,759	52.45	1,555,796	49.52	104,963	6.75
596,916	28.55	營業費用	52	756,558	23.89	724,533	23.06	32,025	4.42
521,209	24.93	業務費用	5202	670,000	21.16	637,286	20.28	32,714	5.13
521,209	24.93	業務費用	520201	670,000	21.16	637,286	20.28	32,714	5.13
71,139	3.40	管理費用	5203	81,338	2.57	82,122	2.61	-784	-0.95
71,139	3.40	管理費用	520301	81,338	2.57	82,122	2.61	-784	-0.95

中國輸出入銀行
損 益 預 計 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 額	%	名 稱	編號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568	0.22	其他營業費用	5298	5,220	0.16	5,125	0.16	95	1.85
1,727	0.08	研究發展費用	529801	2,000	0.06	2,000	0.06		
2,841	0.14	員工訓練費用	529802	3,220	0.10	3,125	0.10	95	3.04
860,318	41.15	營業利益（損失）	62	904,201	28.56	831,263	26.46	72,938	8.77
4,863	0.23	營業外收入	49	2,000	0.06	2,000	0.06		
4,863	0.23	其他營業外收入	4998	2,000	0.06	2,000	0.06		
4,863	0.23	什項收入	499898	2,000	0.06	2,000	0.06		
71,865	3.44	營業外費用	59	72,203	2.28	72,422	2.30	-219	-0.30
71,865	3.44	其他營業外費用	5998	72,203	2.28	72,422	2.30	-219	-0.30
66,775	3.19	優存超額利息	599807	67,193	2.12	67,558	2.15	-365	-0.54
172	0.01	資產報廢損失	599835	25		5		20	400.00
4,918	0.24	什項費用	599898	4,985	0.16	4,859	0.15	126	2.59
-67,002	-3.20	營業外利益（損失）	63	-70,203	-2.22	-70,422	-2.24	219	-0.31
793,317	37.95	稅前淨利（淨損）	64	833,998	26.34	760,841	24.22	73,157	9.62
64,700	3.09	所得稅費用（利益）	65	69,435	2.19	64,097	2.04	5,338	8.33
728,616	34.8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66	764,563	24.15	696,744	22.18	67,819	9.73
728,616	34.85	本期淨利（淨損）	68	764,563	24.15	696,744	22.18	67,819	9.73

註：1.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法定預算數。

2. 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中國輸出入銀行 損益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損益說明：

(一)營業收入：

- 1.利息收入：參見第 50 頁「金融保險收入明細表」。
- 2.保費收入：參見第 50 頁「金融保險收入明細表」。
- 3.再保佣金收入：係按保險費 x 佣金率計算而得。
- 4.手續費收入：參見第 50 頁「金融保險收入明細表」。
- 5.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係按保險賠款與給付 x 攤賠率計算，以及推貿基金支應之理賠款補助。
- 6.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參見第 50 頁「金融保險收入明細表」。
- 7.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參見第 50 頁「金融保險收入明細表」。

中國輸出入銀行
損益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二)營業成本：

- 1.利息費用：參見第 89 頁「利息費用明細表」。
- 2.保險費用：係支付再保險公司之各項保險費。
- 3.佣金費用：係支付保險經紀人之費用。
- 4.手續費用：參見第 53 頁「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 5.各項提存：主要預計本年度放款、應收款項、催收款項及應收保證款項之餘額，按授信戶之信用，依債權之擔保情形及預計可能收回程度予以評估，提列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計 163,119 千元。
- 6.保險賠款與給付：係本年度預計發生之保險賠款。
- 7.提存未滿期保費準備：依本年度預計提列之未滿期保費準備金額編列。
- 8.提存賠款準備：依本年度預計提列之賠款準備金額編列。
- 9.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失：參見第 53 頁「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 10.外幣兌換損失：參見第 53 頁「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中國輸出入銀行 損益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三)營業費用：

- 1.業務費用：參見第 54 頁「業務費用明細表」。
- 2.管理費用：參見第 64 頁「管理費用明細表」。
- 3.研究發展費用：參見第 70 頁「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 4.員工訓練費用：參見第 70 頁「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四)營業外收入：參見第 52 頁「營業外收入明細表」。

(五)營業外費用：參見第 72 頁「營業外費用明細表」。

(六)所得稅費用計算如下：

- 1.本年度營業收入（不含輸出保險業務之保費收入、再保佣金收入、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為 2,610,579 千元。輸出保險業務手續費收入為 30,000 千元。全行稅前淨利為 833,998 千元。
- 2.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 B U）營業收入 1,487,876 千元，免稅盈餘為 494,841 千元。

中國輸出入銀行 損益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3. 輸出保險業務免稅盈餘：

(1).依財政部(68)台財稅第 37537 號函規定，本行辦理輸出保險業務，免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2).淨收益部分：依財政部(74)台財融字第 22688 號函原則，及財政部 101 年 5 月 21 日台財會字第 10100579560 號與行政院 101 年 6 月 8 日院授主基營字第 1010200699 號函，係保費收入＋再保佣金收入＋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保險費用－佣金費用－保險賠款與給付－提存未滿期保費準備－提存賠款準備，本年度為 230,100 千元。

(3).手續費收入部分

$$\begin{aligned}
 &= (\text{稅前淨利} - \text{輸出保險業務淨收益} - \text{OBU 盈餘}) \\
 &\quad \times \left(\frac{\text{輸出保險業務手續費收入}}{\text{營業收入} - \text{OBU 營業收入}} \right) \\
 &= (833,998 \text{ 千元} - 230,100 \text{ 千元} - 494,841 \text{ 千元}) \\
 &\quad \times \left(\frac{30,000 \text{ 千元}}{2,610,579 \text{ 千元} - 1,487,876 \text{ 千元}} \right) \\
 &= 2,914 \text{ 千元}。
 \end{aligned}$$

(4).以上計 233,014 千元

中國輸出入銀行 損益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4. 繳納所得稅費用

(1).淨利部分（營利事業基本稅額）

＝〔（稅前淨利－輸出保險業務之免稅盈餘－長期
股權投資利益）×營利事業基本稅額稅率〕

＝〔（833,998 千元－233,014 千元－22,356 千元）×
0.12〕

＝69,435 千元

(2).未分配盈餘部分

本行係百分之百由中央政府投資之國營事業，依財政
部 91.10.30 台財稅字第 0910456521 號釋令，免依所
得稅法計算未分配盈餘申報。

二、其他綜合損益說明：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187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8,94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損益		
786	相關所得稅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84,70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588,750	-607,500
	相關所得稅		
-239,049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88,750	-607,500

註：上開可能重分類至損益項目，係指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

中國輸出入銀行
盈虧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名 稱	編 號		
盈餘之部	81	764,563	一、法定公積：依本行條例規定為營業所得
本期淨利	8101	764,563	純利之40%
合 計		764,563	= 本期淨利 x 40 %
			= 764,563千元 x 40 %
分配之部	82	764,563	= 305,825千元
留存事業機關者	8207	764,563	二、特別公積：
法定公積	820703	305,825	1. 依行政院101年6月8日院授主基營字
特別公積	820704	458,738	第1010200699號函提存輸出保險準備
合 計		764,563	145,643千元， 另依「保險業各種準備
			金提存辦法」 規定，收回特別準備
			7,583千元，合計提列特別公積
			138,060千元。
			2. 本期淨利764,563千元，經以上分配後尚
			餘320,678千元，依行政院111年6月20日
			院授主基作字第1110201044號函，核定
			免予繳庫，悉數轉列特別公積，以加速
			本行自有資本之累積。

中國輸出入銀行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47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名 稱	編號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90	-5,674,523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9001	833,998	
稅前淨利（淨損－）	9003	833,998	
利息股利之調整	9004	-1,523,400	利息收入2,481,736千元 股利收入22,356千元 利息費用782,672千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利息費用198,020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淨利（淨損－）	9005	-689,402	
調整項目	9006	-6,429,155	預期信用損益及評價損益150,119千元 提存各項準備87,750千元 折舊及減損31,611千元 攤銷37,774千元 外幣兌換損失1,000千元 處理資產損失25千元 押匯貼現及放款淨增5,460,911千元 流動資產淨增28,776千元 存匯款淨減1,275,600千元 流動負債淨增27,853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9007	-7,118,557	
收取利息	9008	2,487,736	
支付利息	9010	-979,605	
退還（支付）所得稅	9012	-64,09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1	-5,674,52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92	-79,793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淨減（淨增－）	9209	-82,799	增加電腦軟體82,469千元 增加暫付及待結轉帳項330千元
收取股利	9211	22,356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216	-19,350	詳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3	-79,79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94	5,867,367	
短期債務淨增（淨減－）	9401	100,000	增加應付商業本票100,000千元
央行及同業融資淨增（淨減－）	9404	650,000	增加央行其他融資650,000千元
增加非流動金融負債	9406	3,125,000	增加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債券2,125,000千元 增加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及中小企業發展基金及經濟部推廣貿易基金撥入支應放款數1,000,000千元

中國輸出入銀行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名 稱	編號		
其他負債淨增（淨減－）	9407	-3,325	係什項負債淨增之數 增加撥入輸保基金－經濟部推廣貿易基金 補助款100,000千元 減少前項撥入輸保基金100,000千元， 預計運用於推展各項輸出保險業務
增加資本、公積及填補虧損	9408	2,000,000	現金增資2,000,000千元
其他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9415	-4,308	係租賃負債支付數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5	5,867,367	
匯率影響數	96	-1,000	係已實現淨兌換損益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97	112,051	增加現金11千元 增加存放銀行同業12,010千元 增加存放央行30千元 增加流動金融資產100,000千元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98	7,929,62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99	8,041,673	

註：1. 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自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存放銀行同業、可自由動用並自存款日起3個月內到期之存放央行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2. 本表「調整項目」欄所列，包括提列預期信用損益及評價損益、提存各項準備、折舊及減損、攤銷、沖轉遞延負債、外幣兌換損失（利益）、處理資產損失（利益）、債務整理損失（利益）、其他、存放銀行同業淨減（淨增）、存放央行淨減（淨增）、流動金融資產淨減（淨增）、押匯貼現及放款淨減（淨增）、流動資產淨減（淨增）、流動金融負債淨增（淨減）、存匯款淨增（淨減）及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丁、預算明細表

壹、損益明細科目

科 目 及 營 運 項 目		新 臺 幣 部 分		
名 稱	編 號	營 運 量	加權平均 利(費)率 %	營 運 值
利息收入	410301	100,825,000	0.99	996,860
存放息		150,000	0.25	375
拆同息		100,000	0.30	300
什項息				
有價證券息		7,500,000	0.57	42,750
短放息		33,441,000	0.91	304,777
中放息		52,324,000	1.03	537,658
長放息		7,310,000	1.52	111,000
保費收入	410302	176,000,000	0.25	435,000
再保佣金收入	410303			69,600
手續費收入	410305			95,037
外匯手續費收入				663
徵信託辦手續費收入				30,000
代辦放款手續費收入				332
聯貸手續費收入				200
什項手續費收入				1,660
保證費收入		28,280,000	0.22	62,182
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410321			51,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410342			11,300
處分利益				11,3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410356			22,356
股利收入				22,356
合 計				1,681,153

出入銀行 收入明細表

51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外 幣 部 分					合 計		
營 運 量 (美金千元)	加權平均 利(費)率 %	營 運 值 (美金千元)	折合率 (NT.\$)	折 合 新 臺 幣	營 運 量	加權平均 利(費)率 %	營 運 值
1,880,833	2.63	49,496	30.000	1,484,876	157,250,000	1.58	2,481,736
					150,000	0.25	375
					100,000	0.30	300
		1,223	30.000	36,694			36,694
					7,500,000	0.57	42,750
61,567	2.08	1,279	30.000	38,376	35,288,000	0.97	343,153
675,933	2.69	18,215	30.000	546,443	72,602,000	1.49	1,084,101
1,143,333	2.52	28,779	30.000	863,363	41,610,000	2.34	974,363
					176,000,000	0.25	435,000
							69,600
		5	30.000	150			95,187
							663
							30,000
							332
							200
							1,660
667	0.75	5	30.000	150	28,300,000	0.22	62,332
							51,000
							11,300
							11,300
							22,356
							22,356
		49,501	30.000	1,485,026			3,166,179

科 目		新臺幣 部分	外 幣 部 分				合計
名 稱	編 號		幣名	原幣 金額	折合率	折 合 新臺幣	
其他營業外收入	4998	2,000					2,000
什項收入	499898	2,000					2,000
合 計		2,000					2,000

金 融 保 險 成 本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計	固定	變動
147,249	660,458	利息費用	510301	782,672		782,672
165,526	200,500	保險費用	510302	175,900		175,900
2,745	5,000	佣金費用	510304	4,600		4,600
31,651	40,123	手續費用	510305	35,109		35,109
631	629	匯費		659		659
27,582	37,000	徵信託辦費		32,000		32,000
2,764	1,587	什項手續費		1,590		1,590
111		聯貸手續費支出				
410	607	銀行轉介手續費支出		560		560
152	300	交易仲介商費用		300		300
82,925	256,753	各項提存	510311	163,119		163,119
92,075	233,753	提存備抵呆帳		150,119		150,119
-9,151	23,000	提存保證責任準備		13,000		13,000
26,712	145,000	保險賠款與給付	510321	61,000		61,000
	7,000	提存未滿期保費準備	510325	7,000		7,000
92,150	65,000	提存賠款準備	510327	77,000		77,000
83,640	205,3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負債損失	510343	198,020		198,020
-74,596	6,000	評價損失				
296		處分損失				
157,940	199,370	利息費用		198,020		198,020
740	1,000	外幣兌換損失	510353	1,000		1,000
633,338	1,586,204	合 計		1,505,420		1,505,420

註：利息費用明細詳 89 頁『利息費用明細表』。

中國輸出入銀行

業 務 費 用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計	固定	變動
309,763	352,014	用人費用	5202011	367,151	318,721	48,430
185,139	219,070	正式員額薪資	52020111	225,497	225,497	
	240	臨時人員薪資	52020112			
17,358	19,806	超時工作報酬	52020113	21,147		21,147
1,264	3,103	津貼	52020114	5,658	5,658	
67,648	58,419	獎金	52020115	60,113	37,571	22,542
21,800	27,036	退休及卹償金	52020116	27,789	27,789	
16,551	24,337	福利費	52020118	26,944	22,203	4,741
2	3	提繳費	52020119	3	3	
99,577	130,052	服務費用	5202012	146,510	97,307	49,203
2,534	3,103	水電費	52020121	3,119	3,119	
7,706	9,890	郵電費	52020122	11,013	11,013	
1,902	11,573	旅運費	52020123	11,086	9,223	1,863
513	1,307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52020124	1,005	241	764
4,794	6,096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52020125	6,161	6,161	
477	797	保險費	52020126	837	837	
8,711	10,702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	52020127	10,602	10,602	
52,260	65,605	專業服務費	52020128	80,608	56,111	24,497
4,198	4,322	公關慰勞費	52020129	4,322		4,322
16,482	16,657	推展費	5202012B	17,757		17,757
6,589	7,370	材料及用品費	5202013	8,597	3,999	4,598
201	762	使用材料費	52020131	762	762	
6,388	6,608	用品消耗	52020132	7,835	3,237	4,598
4,479	6,285	租金與利息	5202014	8,249	6,439	1,810

中國輸出入銀行
業 務 費 用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計	固定	變動
1,000	200	房租	52020142	1,000	1,000	
2,389	2,945	機器租金	52020143	4,469	4,469	
278	2,17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2020144	1,810		1,810
811	970	什項設備租金	52020145	970	970	
45,625	57,482	折舊及攤銷	5202015	65,675	65,675	
6,276	8,255	房屋折舊	52020152	6,609	6,609	
7,501	10,938	機械及設備折舊	52020153	11,406	11,406	
599	852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52020154	1,023	1,023	
2,267	3,137	什項設備折舊	52020155	3,573	3,573	
1,091	4,746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權益改良折舊	52020156	5,290	5,290	
27,891	29,554	攤銷	52020158	37,774	37,774	
48,550	74,276	稅捐與規費	5202016	64,013	4,971	59,042
966	1,093	土地稅	52020162	1,093	1,093	
825	1,312	房屋稅	52020164	1,312	1,312	
45,173	68,893	消費與行為稅	52020165	59,130	88	59,042
1,585	2,978	規費	52020167	2,478	2,478	
6,626	9,807	會費、補助、捐助與分攤	5202017	9,805	9,805	
2,845	4,523	會費	52020171	4,449	4,449	
1,432	2,000	補助及捐助	52020172	2,000	2,000	
2,349	3,284	分攤	52020173	3,356	3,356	
521,209	637,286	合 計		670,000	506,917	163,083

中國輸出入銀行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用人費用：

(一)正式員額薪資：依「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等有關規定，按預計員額參酌現行待遇標準編列，計 225,497 千元，包括：

1.職員薪金：213,326 千元。

2.工員工資： 11,114 千元。

3.警 餉： 1,057 千元。

(二)超時工作報酬：按業務需要覈實編列，計 21,147 千元，包括：

1.超時加班費： 6,424 千元。

2.不休假加班費：14,723 千元。

(三)津貼：按業務需要覈實編列，計 5,658 千元，包括：

1.房租水電津貼：係派駐國外人員房租補助費，計 2,663 千元。

2.其他津貼：係派駐國外人員生活補助費及眷屬補助，計 2,995 千元。

(四)獎金：計編列 60,113 千元，包括：

1.績效獎金：經衡酌經營狀況、用人費負擔情形及調整政策因素後之預算稅前淨利等，在「公營

中國輸出入銀行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有關規定核算之預算用人費用限額內，編列 1.2 個月薪給總額，計 22,542 千元；至其核發，將於決算時，視實際經營成果，依決算營業收入與淨利審定結果，以及主管機關核定政策因素影響情形，依獎金核發規定覈實辦理。

2.考核獎金：係依「財政部所屬事業機構用人費薪給管理要點」規定，按編制內員工每人 2 個月薪給總額核算，計編列 37,571 千元；至其核發，將於決算時，視行政院核定考成結果核發。

(五)退休及卹償金：係參照退休金精算評估報告中之職員提撥率 11.35% 及工員提撥率 5.39% 提列，計 27,789 千元，包括：

1.職員退休及離職金：26,033 千元。

2.工員退休及離職金：756 千元。

3.卹償金：依「公教人員因公傷殘死亡慰問金發給辦法」編列，計 1,000 千元。

(六)福利費：計編列 26,944 千元，包括：

1.分擔員工保險費：依全民健康保險法、公教人員保險法及勞工保險條例規定編列，國外則依當地法令規定編列，計 16,370 千元。

中國輸出入銀行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2.傷病醫藥費：依職業安全衛生法及本行健康管理計畫所定，編列員工健康檢查費，計 531 千元。

3.提撥福利金：依職工福利金條例及財政部所屬事業機構職工福利金之預算編列原則規定，按營業收入(其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係以扣除評價後之利益淨額計)0.15%編列，計 4,741 千元。

4.體育活動費：依營業基金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規定，每人每年 600 元編列，計 138 千元。

5.其他福利費：係駐外人員補助費，依規定覈實編列，計 5,164 千元。

(七)提 繳 費：依勞動基準法第 28 條規定，提繳積欠工資墊償費用，按國內工員工資萬分之 2.5 編列，計 3 千元。

二、服務費用：

(一)水 電 費：包括工作場所電費、工作場所水費及煤氣費，均參酌以前年度實際支用情形，並衡量未來業務需要及落實節能減碳政策覈實編列。

(二)郵 電 費：包括郵費、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等，均參酌以前年度實際支用情形，並衡量未來業

中國輸出入銀行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務需要覈實編列。

(三)旅 運 費：包括國內旅費、國外旅費、大陸地區旅費、專力費、貨物運費及其他旅運費等；其中國外旅費係派員赴國外參加國際會議、推廣業務、業務洽談及研究等出國計畫計 4,911 千元，暨依規定編列駐外人員赴任或返國述職相關費用及代表人辦事處人員拓展業務所需旅費，計 2,268 千元；另大陸地區旅費則係派員赴大陸參加會議、業務洽談及授信後追蹤等出國計畫計 500 千元。

(四)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印刷及裝訂費：配合業務成長印製各種宣傳資料、業務要覽等所需費用覈實編列。

2.公告費：係辦理營業決算登報公告所需費用。

(五)修理保養與保固費：係為配合辦公室天花板、廁所、木櫃、辦公桌椅、機電設備、電氣空調、電腦設備、事務機器以及車輛等之維修及保固費用。

(六)保 險 費：係一般房屋保險費、機械及設備保險費、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什項設備保險費及責任保險費等。

(七)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主要係公務車駕駛、辦公

中國輸出入銀行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場所清潔、廚師及一般庶務勞務承攬之外包費。

(八)專業服務費：

- 1.會計師及精算師公費：主要係委託會計師辦理防制洗錢打擊資恐機制專案查核、輸保業務精算服務費及會計師諮詢費用等所需經費，計 2,528 千元。
- 2.法律事務費：主要係因應突發性之法律訴訟案件及跨國公司追債法律費用，計 4,650 千元。
- 3.講課鐘點及稿費：主要係辦理講習訓練聘請講師演講或授課之鐘點費，計 565 千元。
- 4.委託調查研究費：主要係為辦理授信、保險業務需要，委託專業徵信機構作徵信調查、評估分析、支付產經及商情資料庫、金融聯合徵信中心電腦查詢、專線使用及辦理信用評等所需費用，暨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綠色金融行動方案 2.0」編列導入「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輔導顧問費及導入赤道原則輔導顧問費，計 20,777 千元。
- 5.教育訓練費：主要係委託辦理員工考選及補助員工證照費用，計 1,945 千元。

中國輸出入銀行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6.電腦軟體服務費：配合業務發展及資訊安全所需，編列授信、輸出保險、資訊安全等應用系統及軟體維護經費，及套裝軟體授權使用費等，計 45,763 千元。

7.保警及保全費用：主要係警衛屆退，編列委外保全人員，及保全工作委外經費逐年隨同基本工資調漲所需，計 4,380 千元。

(九)公關慰勞費：主要係為配合金融自由化、國際化後之競爭日漸激烈，須加強與客戶往來關係積極拓展業務，及對員工之慰勞、餽贈等費用，本摺節原則覈實編列。

(十)推展費：本行由於分支機構有限，目前在國內僅設立高雄、台中、新竹與台南 4 家分行，因此營業促銷網路較一般商業銀行為少，為使廠商了解本行各項專業功能及動態，進而善加利用，實有必要主動邀集與本行業務有關之政府機構、貿易團體及廠商單獨或聯合辦理業務研討會、說明會或座談會，俾對廠商提供相關之金融諮詢服務；為辦理上列活動所需之行外專家學者演講鐘點費、場地租用費、講義資料費、廠商聯誼費、誤餐費，及為積極推展本行各項業務之廣告、紀念品贈送等所需費用覈實編列。

中國輸出入銀行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三、材料及用品費：

(一)使用材料費：係依車輛數量及規定之用油標準，並落實節能減碳政策，編列燃料費及其他設備零件等。

(二)用品消耗：

1.服裝：為提升本行企業形象，統一製發供員工工作時穿著之服裝費，按預算員額計編列 1,840 千元。

2.辦公(事務)用品等費用，係配合業務及電腦作業所需，編列辦公用品、報章雜誌及其他用品消耗等。

四、租 金：

(一)房租：係為推廣業務於行外租用場地舉行研討會及租用異地辦公場所之費用覈實編列。

(二)機器租金：主要係編列租用路孚特金融資訊工作站及異地備援設備存放之機櫃空間及相關設施（如空調、不斷電系統及消防等）。

(三)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主要係代表人辦事處租用公務車輛，及為推展業務所需之車租。

(四)什項設備租金：主要係配合業務拓展，按租用事務機器

中國輸出入銀行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等所需覈實編列。

五、折舊與攤銷：各項折舊係依資產使用狀況，按平均法估列；攤銷係電腦軟體攤銷。

六、稅捐與規費：

(一)依現行稅法及相關規定編列地價稅、房屋稅及規費等。

(二)營業稅及印花稅：按扣除免稅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業務收入、輸出保險業務收入之營業收入估列。

七、會費、補助、捐助與分攤：參見第 107 頁「會費、補助及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中國輸出入銀行

管 理 費 用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計	固定	變動
59,484	67,952	用人費用	5203011	66,015	56,089	9,926
35,504	41,933	正式員額薪資	52030111	41,158	41,158	
4,882	6,638	超時工作報酬	52030113	5,874		5,874
31	120	津貼	52030114	120	120	
12,952	10,992	獎金	52030115	10,805	6,753	4,052
3,853	5,203	退休及卹償金	52030116	5,090	5,090	
2,263	3,065	福利費	52030118	2,967	2,967	
1	1	提繳費	52030119	1	1	
6,704	7,775	服務費用	5203012	7,926	7,326	600
533	593	水電費	52030121	593	593	
1,234	657	郵電費	52030122	1,299	1,299	
81	210	旅運費	52030123	227	227	
46	231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52030124	221	221	
1,158	2,352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52030125	1,831	1,831	
90	150	保險費	52030126	173	173	
2,984	2,982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	52030127	2,982	2,982	
579	600	公關慰勞費	52030129	600		600
1,251	1,696	材料及用品費	5203013	1,871	1,871	
66	260	使用材料費	52030131	260	260	
1,185	1,436	用品消耗	52030132	1,611	1,611	

中國輸出入銀行
管 理 費 用 明 細 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計	固定	變動
278	310	租金與利息	5203014	961	931	30
		機器租金	52030143	651	651	
	3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2030144	30		30
278	280	什項設備租金	52030145	280	280	
2,806	3,534	折舊及攤銷	5203015	3,710	3,710	
1,203	1,226	房屋折舊	52030152	1,244	1,244	
923	1,356	機械及設備折舊	52030153	1,410	1,410	
97	163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52030154	144	144	
582	789	什項設備折舊	52030155	912	912	
615	815	稅捐與規費	5203016	815	815	
229	250	土地稅	52030162	250	250	
363	500	房屋稅	52030164	500	500	
14	45	消費與行為稅	52030165	45	45	
10	20	規費	52030167	20	20	
	40	會費、補助、捐助與分攤	5203017	40	40	
	40	分攤	52030173	40	40	
71,139	82,122	合 計		81,338	70,782	10,556

中國輸出入銀行 管理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用人費用：

(一)正式員額薪資：依「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等有關規定，按預計員額參酌現行待遇標準編列，計 41,158 千元，包括：

- 1.理監事報酬： 714 千元。
- 2.職員薪金： 38,126 千元。
- 3.工員工資： 2,318 千元。

(二)超時工作報酬：按實際需要覈實編列，計 5,874 千元，包括：

- 1.超時加班費： 1,714 千元。
- 2.不休假加班費： 4,160 千元。

(三)津貼：係首長房租水電津貼，計 120 千元。

(四)獎金：計編列 10,805 千元，包括：

- 1.績效獎金：經衡酌經營狀況、用人費負擔情形及調整政策因素後之預算稅前淨利等，在「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有關規定核算之預算用人費用限額內，編列 1.2 個月薪給總額，計 4,052 千元；至其核發，將於決算時，視實際經營成果，依決算營業收入與淨利審定結果，以及主管

中國輸出入銀行 管理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機關核定政策因素影響情形，依獎金核發規定覈實辦理。

2.考核獎金：係依「財政部所屬事業機構用人費薪給管理要點」規定，按編制內員工每人 2 個月薪給總額核算，計 6,753 千元；至其核發，將於決算時，視行政院核定考成等第核發。

(五)退休及卹償金：係參照退休金精算評估報告中之職員提撥率 11.35% 及工員提撥率 5.39% 提列，計 5,090 千元，包括：

1.職員退休及離職金： 4,938 千元。

2.工員退休及離職金： 152 千元。

(六)福 利 費：計編列 2,967 千元，包括：

1.分擔員工保險費：依全民健康保險法、公教人員保險法及勞工保險條例規定編列，計 2,842 千元。

2.傷病醫藥費：依營業基金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編列首長健康檢查費用，及依職業安全衛生法及本行健康管理計畫所定，編列員工健康檢查費，計 104 千元。

3.體育活動費：依營業基金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規定，每人每年 600 元編列，計 21 千元。

中國輸出入銀行 管理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七) 提 繳 費：依勞動基準法第 28 條規定，提繳積欠工資墊償基金之費用，按國內工員工資萬分之 2.5 編列，計 1 千元。

二、服務費用：

(一) 水 電 費：包括工作場所電費及工作場所水費，均參酌以前年度實際支用情形，並衡量未來實際需求及落實節能減碳政策編列。

(二) 郵 電 費：包括郵費、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按本年度實際需求編列。

(三) 旅 運 費：按本年度業務實際需求編列。

(四) 印刷及裝訂費：為配合本行業務需要印製記事本、名片等，並落實節能減碳政策覈實編列。

(五)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按實際需求，本摺節原則覈實編列。

(六) 保 險 費：係一般房屋保險費、機械及設備保險費、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什項設備保險費。

(七)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係公務車駕駛、辦公場所清潔、廚師及一般庶務勞務承攬之外包費。

(八) 公關慰勞費：主要係為配合金融自由化、國際化業務所需，及對員工之慰勞、餽贈等費用，本摺

中國輸出入銀行 管理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節原則覈實編列。

三、材料及用品費：

(一)使用材料費：主持人座車依規定之用油標準編列。

(二)用品消耗：

1.服裝：為提升本行企業形象，統一製發供員工工作時穿著之服裝費，按預算員額計編列 280 千元。

2.辦公(事務)用品等費用，係配合業務及電腦作業所需，編列辦公用品、報章雜誌及其他用品消耗等。

四、租金：係配合租用事務機器及異地備援設備存放之機櫃空間及相關設施（如空調、不斷電系統及消防等）等所需覈實編列。

五、折舊：依資產使用狀況，按平均法估列。

六、稅捐與規費：依現行稅法及相關規定計算編列地價稅、房屋稅及規費等。

七、分攤其他費用：依照以前年度實支情形及預計未來業務需要覈實編列。

中國輸出入銀行
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計	固定	變動
1,727	2,000	研究發展費用	529801	2,000	2,000	
1,425	1,600	服務費用	5298012	1,600	1,600	
903	1,0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52980124	1,000	1,000	
522	600	專業服務費	52980128	600	600	
302	400	材料及用品費	5298013	400	400	
302	400	用品消耗	52980132	400	400	
2,841	3,125	員工訓練費用	529802	3,220	3,220	
2,832	3,070	服務費用	5298022	3,185	3,185	
8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52980224	10	10	
8	5	保險費	52980226	10	10	
2,816	3,065	專業服務費	52980228	3,165	3,165	
9	35	材料及用品費	5298023	35	35	
9	35	用品消耗	52980232	35	35	
	20	租金與利息	5298024			
	2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2980244			
4,568	5,125	合 計		5,220	5,220	

中國輸出入銀行 其他營業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研究發展費用：

(一)服務費用：

- 1.印刷及裝訂費：係印製本行中英文年報及研究報告資料等。
- 2.專業服務費：係本行聘請行外學者專家擔任輸出保險審議委員會委員之交通費等。

(二)材料及用品費：

用品消耗：為配合本行研究發展需要，訂購國內外專業性報章雜誌，以供研究參考。

二、員工訓練費用：

(一)服務費用：

- 1.印刷裝訂及公告費：係印製宣導教育海報所需之費用。
- 2.保險費：係配合員工教育訓練所需之保險費。
- 3.專業服務費：包括本行自辦語言訓練班、業務訓練班、專題講座所需鐘點費及稿費，暨參加行外訓練機構舉辦之研討會所需學雜費。

(二)材料及用品費：

用品消耗：依實際需要，編列辦公用品及報章雜誌等費用。

中國輸出入銀行
營業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合計	固定	變動
71,865	72,422	其他營業外費用	5998	72,203	5,010	67,193
66,775	67,558	優存超額利息	599807	67,193		67,193
66,775	67,558	租金與利息	5998074	67,193		67,193
66,775	67,558	利息	59980746	67,193		67,193
172	5	資產報廢損失	599835	25	25	
172	5	損失與賠償給付	5998358	25	25	
172	5	各項損失	59983581	25	25	
4,918	4,859	什項費用	599898	4,985	4,985	
4,115	4,859	用人費用	5998981	4,985	4,985	
125	90	獎金	59989815	85	85	
3,990	4,769	福利費	59989818	4,900	4,900	
800		會費、補助、捐助與分攤	5998987			
800		補助及捐助	59989872			
3		其他	5998989			
3		其他費用	59989891			
71,865	72,422	合 計		72,203	5,010	67,193

中國輸出入銀行
營業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優存超額利息：係本行負擔員工優惠存款利息扣除正常利息後之數。

二、資產報廢損失：參見第 83 頁「資產報廢明細表」。

三、什項費用-用人費用：

1.獎金：依「公務人員領有勳章獎章榮譽紀念章發給獎勵金實施要點」編列服務獎章獎勵金，計 85 千元。

2.分擔員工眷屬保險費：依全民健康保險法之規定編列，計 4,730 千元。

3.其他福利費：依規定覈實編列補助員工因公受傷自付之部分醫療費用，計 170 千元。

貳、現金流量明細科目

中國輸出入銀行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名 稱	編號	土地	房 屋 及建築	機 械 及設備	交通及運 輸設備	什項 設備	租賃權 益改良	小計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952		2,700	9,500	2,250	4,900		19,350
房屋及建築			2,700					2,700
機械及設備				9,500				9,5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2,250			2,250
什項設備						4,900		4,900
合 計			2,700	9,500	2,250	4,900		19,350

項 目		自 有 資 金					
名 稱	編 號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 用資產	增資	其 他	小 計	
						金 額	%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952	19,350				19,350	100.00
房屋及建築		2,700				2,700	100.00
機械及設備		9,500				9,500	10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2,250				2,250	100.00
什項設備		4,900				4,900	100.00
合 計		19,350				19,350	100.00

項 目		全 部					
名 稱	編號	投資總額	資 金 來 源				
			自 有 資 金				外借資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 用資產	增資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952	19,350	19,350				
房屋及建築		2,700	2,700				
機械及設備		9,500	9,5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2,250	2,250				
什項設備		4,900	4,900				
合 計		19,350	19,350				

計 畫					預 算 數			
目標能量	進度起訖 年 月	資 金 成本率 %	現 值 報酬率 %	收 回 年 限	本 年 度		截至本年度累計	
					金 額	占全部 計畫%	金 額	占全部 計畫%
					19,350	100.00	19,350	100.00
	112.1-112.12				2,700	13.95	2,700	13.95
	112.1-112.12				9,500	49.10	9,500	49.10
	112.1-112.12				2,250	11.63	2,250	11.63
	112.1-112.12				4,900	25.32	4,900	25.32
					19,350	100.00	19,350	100.00

中國輸出入銀行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其 他	合 計
	房 屋 及建築	機 械 及設備	交 通 及 運輸設備	什項 設備	租賃權 益改良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410,626	76,012	11,111	39,136	873	3,330	541,088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81,452	9,220	329	2,590	3,180	8,822	105,593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2,700	7,720	1,710	4,400			16,530
資產重估增值額							
累計減損數							
本年度資產總額	494,778	92,952	13,150	46,126	4,053	12,152	663,211
折舊方法	平均法	平均法	平均法	平均法	平均法	平均法	
折舊率							
本年度應提折舊	7,853	12,816	1,167	4,485	1,060	4,230	31,611
業務費用	6,609	11,406	1,023	3,573	1,060	4,230	27,901
管理費用	1,244	1,410	144	912			3,710
合 計	7,853	12,816	1,167	4,485	1,060	4,230	31,611

註：表列「其他」欄係使用權資產折舊。

中國輸出入銀行
資產報廢明細表

83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帳 面 價 值				殘餘價值	報廢損失 (-)
名 稱	編號	成本或 重估價值	已提 折舊額	減損 調整數	淨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20	2,795		25		-25
機械及設備	946030	1,780	1,780				
交通及運輸設備	946040	540	540				
什項設備	946050	500	475		25		-25
總 計		2,820	2,795		25		-25

轉 投 資 事 業				投 資 金 額		
名 稱	編 號	年終實收 資本總額	發行股數	以前 年度 已投資	本年度 增減(-) 投資	投資淨額
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 限公司	911470	198,200	19,820,000	7,000		7,000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 司	911870	5,220,000	522,000,000	59,008		59,008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 份有限公司	911955	10,572,000	1,057,200,000	30,000		30,000
總 計				96,008		96,008

註：1.表內投資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2.表內所列股利不包括股票股利(本年度預算預計未獲配股票股利)。

出入銀行
其盈虧明細表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持 股 比 率		現金股利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年終預計	占發行	本 年 度 預 算		上年度預算	前年度決算
持有股數	股數%	每 股 (元)	總 額	總 額	總 額
700,000	3.53	7.00	4,900	4,200	5,250
6,460,857	1.24	2.40	15,506	15,083	17,283
3,000,000	0.28	0.65	1,950	1,950	1,950
			22,356	21,233	24,483

中國輸出入銀行
資本增減與股額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期初資本額		本年度增減額		期 末 資 本 額				
名 稱	編 號	實收資本	預收資本	現金	轉帳	實 收 資 本				預收資本
						股數	每股金額(元)	金額	%	
中央政府資本 財政部	942010	32,000,000		2,000,000				34,000,000	100	
		32,000,000		2,000,000				34,000,000	100	
							</			

参、附 表

中國輸出入銀行
利息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89

單位：新臺幣千元

明 細 科 目		營 運 量	加權平均 利率%	期限	利 息			說 明
名 稱	編 號				外幣	折合率	新 臺 幣	
租賃負債息	6100						87	
外幣戶							87	
同拆息	9010	22,109,008	0.89				197,237	
新臺幣戶		8,927,008	0.50				44,635	
外幣戶		13,182,000	1.16				152,602	
國家發展基金息	9020	20,000,000	0.01				1,270	
新臺幣戶		20,000,000	0.01				1,270	
央行融資息	9030	32,500,000	1.70				552,500	
外幣戶		32,500,000	1.70				552,500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息	9040	970,000	0.05				461	
新臺幣戶		970,000	0.05				461	
商業本票息	9070	1,500,000	0.52				7,800	
新臺幣戶		1,500,000	0.52				7,800	
金融債券息	9080	3,000,000	0.69				20,700	
新臺幣戶		3,000,000	0.69				20,700	
推貿基金息	9090	6,542,000	0.04				2,617	
新臺幣戶		6,542,000	0.04				2,617	
合 計		86,621,008	0.90				782,672	

戊、預算參考表

中國輸出入銀行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91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0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2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111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名 稱	編號			
151,254,154	資產	1	158,323,146	152,256,038	6,067,108
10,033,083	流動資產	11	8,320,433	8,185,484	134,949
274	現金	1101	301	290	11
3	庫存現金	110101	5	4	1
271	零用及週轉金	110104	271	271	
	待交換票據	110105	25	15	10
2,081,609	存放銀行同業	1102	330,930	318,920	12,010
231,609	存放銀行同業	110201	230,930	218,920	12,010
1,850,000	拆放銀行同業	110205	100,000	100,000	
10,392	存放央行	1103	10,442	10,412	30
10,392	存放央行	110301	10,442	10,412	30
7,700,000	流動金融資產	1104	7,700,000	7,600,000	100,000
7,700,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430	7,700,000	7,600,000	100,000
207,312	應收款項	1105	245,856	220,964	24,892
592	應收收益	110511	594	544	50
173,676	應收利息	110515	181,688	187,688	-6,000
3,526	備抵損失－應收利息	110516	3,521	3,643	-122
	應收保費	110521	40		40
36,570	其他應收款	110598	67,055	36,375	30,680
33,496	預付款項	1111	32,904	34,898	-1,994
245	用品盤存	111102	250	240	10
32,990	預付費用	111103	32,395	34,395	-2,000
261	其他預付款	111198	259	263	-4
139,999,951	押匯貼現及放款	12	148,608,694	142,709,274	5,899,420
33,677,400	短期放款及透支	1202	31,611,172	30,189,010	1,422,162
33,913,222	短期放款	120202	31,834,010	30,401,823	1,432,187

中國輸出入銀行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0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2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111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名 稱	編號			
235,823	備抵損失－短期放款及透支	120203	222,838	212,813	10,025
228,367	短期擔保放款及透支	1203	153,788	144,144	9,644
229,758	短期擔保放款	120302	154,732	145,029	9,703
1,391	備抵損失－短期擔保放款及透支	120303	944	885	59
68,560,893	中期放款	1204	78,574,312	74,942,512	3,631,800
70,368,876	中期放款	120401	80,547,018	76,825,274	3,721,744
2,970	中期放款折價調整	120403	2,970	2,970	
1,805,013	備抵損失－中期放款	120404	1,969,736	1,879,792	89,944
859,411	中期擔保放款	1205	1,524,082	1,487,790	36,292
864,646	中期擔保放款	120501	1,533,436	1,496,921	36,515
5,235	備抵損失－中期擔保放款	120504	9,354	9,131	223
752,388	長期放款	1206	1,038,790	1,007,015	31,775
757,644	長期放款	120601	1,046,008	1,014,012	31,996
5,257	備抵損失－長期放款	120604	7,218	6,997	221
35,921,492	長期擔保放款	1207	35,706,550	34,938,803	767,747
35,941,799	長期擔保放款	120701	35,730,833	34,962,977	767,856
20,307	備抵損失－長期擔保放款	120704	24,283	24,174	109
489,222	基金、投資及長期應收款	13	483,188	483,188	
344,778	非流動金融資產	1302	338,744	338,744	
6,03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非流動	130202			
96,0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0222	96,008	96,008	
242,73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非流動	130223	242,736	242,736	
144,444	再保險準備資產	1306	144,444	144,444	

中國輸出入銀行
資 產 負 債 預 計 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93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0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2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111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名 稱	編號			
144,444	再保險準備資產	130601	144,444	144,444	
507,98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	620,662	628,718	-8,056
278,070	土地	1401	306,800	306,800	
103,279	土地	140101	132,009	132,009	
174,791	重估增值－土地	140102	174,791	174,791	
190,210	房屋及建築	1403	276,705	281,858	-5,153
410,626	房屋及建築	140301	494,778	492,078	2,700
220,417	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140304	218,073	210,220	7,853
24,500	機械及設備	1404	19,305	22,621	-3,316
76,012	機械及設備	140401	92,952	85,232	7,720
51,513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140404	73,647	62,611	11,036
3,620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5	4,084	3,001	1,083
11,1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501	13,150	11,440	1,710
7,491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504	9,066	8,439	627
11,586	什項設備	1406	11,570	11,180	390
39,136	什項設備	140601	46,126	41,726	4,400
27,550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140604	34,556	30,546	4,010
	租賃權益改良	1407	2,198	3,258	-1,060
873	租賃權益改良	140701	4,053	4,053	
873	累計折舊－租賃權益改良	140704	1,855	795	1,060
2,960	使用權資產	15	5,162	9,392	-4,230
2,960	使用權資產	1501	5,162	9,392	-4,230
3,330	使用權資產	150101	12,152	12,152	
370	累計折舊－使用權資產	150102	6,990	2,760	4,230
85,136	無形資產	17	148,858	104,163	44,695
85,136	無形資產	1701	148,858	104,163	44,695

中國輸出入銀行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0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2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111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名 稱	編號			
85,136	電腦軟體	170105	148,858	104,163	44,695
135,816	其他資產	19	136,149	135,819	330
128,56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03	128,565	128,565	
128,56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0301	128,565	128,565	
7,252	什項資產	1997	7,584	7,254	330
45,485	催收款項	199702	96,162	46,502	49,660
45,485	備抵損失－催收款項	199705	96,162	46,502	49,660
621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199708	954	624	330
6,630	存出保證金	199721	6,630	6,630	
151,254,154	資 產 總 額		158,323,146	152,256,038	6,067,108

中國輸出入銀行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95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0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2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111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名 稱	編號			
116,313,657	負債	2	119,337,913	116,624,118	2,713,795
19,258,194	流動負債	21	19,766,049	20,907,458	-1,141,409
	短期債務	2101	1,499,866	1,399,866	1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210103	1,500,000	1,400,000	100,000
	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210104	134	134	
18,840,269	銀行同業存款	2103	17,817,227	19,092,827	-1,275,600
18,840,269	銀行同業拆放	210303	17,817,227	19,092,827	-1,275,600
296,424	應付款項	2105	327,294	297,854	29,440
110	應付代收款	210503	222	112	110
114,112	應付費用	210505	115,487	112,987	2,500
7,302	應付其他稅款	210506	7,332	7,282	50
89,207	應付利息	210509	91,445	90,445	1,000
950	應付股（官）息紅利	210512			
2,383	應付再保給付	210518	2,383	4,383	-2,000
482	應付代收保險費	210525	498	398	100
81,877	其他應付款	210598	109,927	82,247	27,680
72,343	本期所得稅負債	2106	69,435	64,097	5,338
72,343	應付所得稅款	210601	69,435	64,097	5,338
47,803	預收款項	2108	52,227	52,814	-587
47,677	預收收入	210803	52,100	52,677	-577
126	預收保費	210804	127	137	-10
1,355	流動金融負債	2109			
1,355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評價調整－流動	210904			
2,999,123	存款、匯款及金融債券	22	2,999,123	2,999,123	
2,999,123	金融債券	2206	2,999,123	2,999,123	
3,000,000	應付金融債券	220601	3,000,000	3,000,000	
877	應付金融債券折價	220603	877	877	

中國輸出入銀行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0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2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111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名 稱	編號			
31,803,084	央行及同業融資	23	32,503,084	31,853,084	650,000
31,803,084	央行融資	2301	32,503,084	31,853,084	650,000
31,803,084	央行其他融資	230103	32,503,084	31,853,084	650,000
59,530,362	長期負債	24	61,160,007	58,039,228	3,120,779
2,973	租賃負債	2402	5,323	9,544	-4,221
2,973	租賃負債	240201	5,323	9,544	-4,221
59,527,390	非流動金融負債	2403	61,154,684	58,029,684	3,125,000
29,600,000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負 債－非流動	240301	31,125,000	29,000,000	2,125,000
-259,445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評 價調整－非流動	240302	-324,185	-254,185	-70,000
146,284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評價調整－非流動	240304	213,318	143,318	70,000
30,040,551	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	240398	30,140,551	29,140,551	1,000,000
2,722,893	其他負債	28	2,909,650	2,825,225	84,425
1,340,698	負債準備	2801	1,543,437	1,455,687	87,750
218,779	保證責任準備	280102	283,000	270,000	13,000
90,324	未滿期保費準備	280107	104,324	97,324	7,000
646,428	賠款準備	280111	788,428	711,428	77,000
385,167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280120	367,685	376,935	-9,250
53,159	遞延所得稅負債	2803	53,160	53,160	
14,362	遞延所得稅負債	280301	14,362	14,362	
38,798	估計應付土地增值稅	280302	38,798	38,798	
1,329,035	什項負債	2897	1,313,053	1,316,378	-3,325
3,367	存入保證金	289701	3,564	3,384	180
2,182	應付保管款	289702	2,123	2,128	-5
108,847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289703	92,726	96,226	-3,500
1,214,640	撥入輸保基金	289706	1,214,640	1,214,640	

中國輸出入銀行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97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0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2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111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名 稱	編號			
34,940,497	權益	3	38,985,233	35,631,920	3,353,313
32,000,000	資本	31	34,000,000	32,000,000	2,000,000
32,000,000	資本	3101	34,000,000	32,000,000	2,000,000
32,000,000	資本	310101	34,000,000	32,000,000	2,000,000
3,545,267	保留盈餘	33	4,896,945	4,132,382	764,563
3,545,267	已指撥保留盈餘	3301	4,896,945	4,132,382	764,563
1,839,626	法定公積	330101	2,424,149	2,118,324	305,825
1,705,641	特別公積	330102	2,472,796	2,014,058	458,738
-791,087	累積其他綜合損益	34	88,288	-500,462	588,750
-1,033,82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01	-154,448	-743,198	588,750
-1,033,82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0101	-154,448	-743,198	588,750
242,73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	3412	242,736	242,736	
242,73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損益	341201	242,736	242,736	
186,317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36			
186,317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3601			
186,317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	360101			
151,254,154	負債及權益總額		158,323,146	152,256,038	6,067,108

註：1. 本年底預算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預計各有28,525,109千元，其中或有資產(負債)包括應收保證款項(保證款項)28,300,000千元。
2. 本年底預算期收(期付)款項預計各有0千元。
3. 本年度經濟部推廣貿易基金補助款項100,000千元已編入撥入輸保基金，並預計運用於推展各項輸出保險業務。
4. 111年12月31日預計數係就法定預算數按實際業務狀況調整。
5.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調整數」科目110年12月31日實際數為審定決算數；該科目111年12月31日預計數原為186,317千元，於轉換日111年12月31日悉數轉列「特別公積」。

中國輸出入銀行
員 工 人 數 彙 計 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99

單位：人

項 目		上年度預計數		本年度增減數		本年度預計數		增減原因
名 稱	編號	國 內 部 分	國 外 部 分	國 內 部 分	國 外 部 分	國 內 部 分	國 外 部 分	
營業總支出部分	972	253	6	6		259	6	為應專案性融資、新設海外辦事處及資訊業務之需，經財政部111年5月4日台財人字第11108614970號函核定，111年度期中增員8人，111年度核定預算員額為259人，另為應綠色金融、風險評估、資訊及資訊安全業務之需，經上開函核定，112年度增員6人，112年度核定預算員額為265人。
業務部分	9722	218	6	6		224	6	
正式職員	97221	198	6	6		204	6	
職員		198	6	6		204	6	
正式工員	97223	20				20		
工員		19				19		
警衛		1				1		
管理部分	9723	35				35		
正式職員	97231	31				31		
職員		31				31		
正式工員	97233	4				4		
工員		4				4		
合 計		253	6	6		259	6	

部 門 別		正式 員額 薪資	臨時 人員 薪資	超時 工作 報酬	津貼	獎 金		
名 稱	編 號					績效 獎金	考核 獎金	其他 獎金
營業總支出部分	974	266,655		27,021	5,778	26,594	44,324	85
業務費用	9745202	225,497		21,147	5,658	22,542	37,571	
職員	97452023	213,326		19,283	5,658	21,429	35,715	
國內部分	974520231	204,709		18,610	1,161	20,567	34,279	
國外部分	974520232	8,617		673	4,497	862	1,436	
工員	97452024	12,171		1,864		1,113	1,856	
國內部分	974520241	12,171		1,864		1,113	1,856	
管理費用	9745203	41,158		5,874	120	4,052	6,753	
理監事(國內)	97452031	714						
職員	97452033	38,126		5,381	120	3,820	6,366	
國內部分	974520331	38,126		5,381	120	3,820	6,366	
工員	97452034	2,318		493		232	387	
國內部分	974520341	2,318		493		232	387	
其他營業外費用	9745998							85
什項費用	974599898							85
合 計		266,655		27,021	5,778	26,594	44,324	85

註：1. 本行預計於用人費用科目外，辦理「一般庶務勞務承攬」、「清潔勞務承攬」、「廚師勞務承攬」及「駕駛」
2. 表內提撥福利金，係依職工福利金條例以及財政部所屬事業機構職工福利金之預算編列原則規定，按營業收入
3. 表內績效獎金及考核獎金，係依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財政部所屬事業機構用人費薪給管
元及2個月薪給總額44,324千元。另其他獎金，係依公務人員領有勳章獎章榮譽紀念章發給獎勵金實施要點規

出入銀行 彙計表

101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退休及卹償金		資遺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合 計
退休及離職金	卹償金		分 擔 保險費	傷 病 醫藥費	提 撥 福利金	體 育 活動費	其 他 福利費		
31,879	1,000		23,942	635	4,741	159	5,334	4	438,151
26,789	1,000		16,370	531	4,741	138	5,164	3	367,151
26,033	1,000		15,027	486	4,318	127	5,164		347,566
25,162	1,000		13,842	471	4,318	124	974		325,217
871			1,185	15		3	4,190		22,349
756			1,343	45	423	11		3	19,585
756			1,343	45	423	11		3	19,585
5,090			2,842	104		21		1	66,015
									714
4,938			2,562	95		19			61,427
4,938			2,562	95		19			61,427
152			280	9		2		1	3,874
152			280	9		2		1	3,874
			4,730				170		4,985
			4,730				170		4,985
31,879	1,000		23,942	635	4,741	159	5,334	4	438,151

人力委託外包」，相關費用金額計13,584千元，並帳列「業務及管理費用-外包費」。
 (其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係以扣除評價後之利益淨額計)0.15%編列，計4,741千元。
 理要點及財政部所屬事業機構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規定，按預算員額265人分別編列1.2個月薪給總額26,594千
 定，按預計退休人員5人編列服務獎章獎勵金，計85千元。

繳 納 各 項 稅 捐

中華民國

科 目		營 業 總 支 出 部 分		
名 稱	編 號	中 央 政 府	地 方 政 府	外 國 政 府
所得稅	9761	69,435		
營利事業所得稅	97611	69,435		
土地稅	9762		1,343	
一般土地地價稅	97621		1,343	
房屋稅	9764		1,812	
一般房屋稅	97641		1,812	
消費與行為稅	9765	55,985	3,190	
營業稅	97655	55,985		
印花稅	97656		3,057	
使用牌照稅	97657		133	
規費	9767	2,327	21	150
行政規費	97671	2,240	21	150
汽車燃料使用費	97672	87		
合 計		127,747	6,366	150

出入銀行
與規費明細表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本支出部分			代徵部分		合計		
中央政府	地方政府	外國政府	中央政府	地方政府	中央政府	地方政府	外國政府
					69,435		
					69,435		
						1,343	
						1,343	
						1,812	
						1,812	
					55,985	3,190	
					55,985		
						3,057	
						133	
					2,327	21	150
					2,240	21	150
					87		
					127,747	6,366	150

中國輸出入銀行
增購及汰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位	增購部分		汰舊換新部分		合計		說明
名 稱	編號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小客車	9791								
公務小客車	97912	輛	1	1,200			1	1,200	捷克布拉格代表人辦事處因駐在地幅員廣大，為公務業務需要，爰新購小客車乙輛。
客貨兩用車	9794								
小型客貨車	97943	輛			1	850	1	850	總行客貨兩用車於112年屆滿15年使用年限，為維護同仁公務用車安全，爰汰換客貨兩用車乙輛。
合 計			1	1,200	1	850	2	2,050	

註：1.本行管理用車輛，計有主持人座車2輛、公務小客車8輛、及小型客貨車1輛。

2.本行其他車輛係公務機車，共計2輛。

中國輸出入銀行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量值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105

單位：新臺幣千元

營 運 項 目		單 位	營 運 量	平均 利（費） 率%	營 運 值
名 稱 及 年 度	編 號				
112年度預算數					
放款	9310	新臺幣千元 (平均餘額)	149,500,000	1.61	2,401,617
短期放款及透支	931140	"	35,288,000	0.97	343,153
中期放款	931150	"	72,602,000	1.49	1,084,101
長期放款	931170	"	41,610,000	2.34	974,363
保險	9323	新臺幣千元	176,000,000	0.25	435,000
輸出保險	932310	"	176,000,000	0.25	435,000
保證及代理	9325	新臺幣千元	28,300,000	0.22	62,332
保證業務	932510	"	28,300,000	0.22	62,332
111年度預算數					
放款	9310	新臺幣千元 (平均餘額)	145,000,000	1.58	2,287,104
短期放款及透支	931140	"	34,770,000	1.05	366,630
中期放款	931150	"	74,770,000	1.58	1,182,295
長期放款	931170	"	35,460,000	2.08	738,179
保險	9323	新臺幣千元	161,000,000	0.25	401,000
輸出保險	932310	"	161,000,000	0.25	401,000
保證及代理	9325	新臺幣千元	27,000,000	0.24	64,795
保證業務	932510	"	27,000,000	0.24	64,795
110年度決算數					
放款	9310	新臺幣千元 (平均餘額)	141,628,075	0.97	1,377,811
短期放款及透支	931140	"	31,728,704	0.82	261,265
中期放款	931150	"	73,194,162	1.00	729,558
長期放款	931170	"	36,705,210	1.05	386,989

中國輸出入銀行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量值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營 運 項 目		單 位	營 運 量	平均 利（費） 率%	營 運 值
名 稱 及 年 度	編 號				
保險	9323	新臺幣千元	175,050,656	0.24	412,809
輸出保險	932310	〃	175,050,656	0.24	412,809
保證及代理	9325	新臺幣千元	28,069,485	0.22	61,685
保證業務	932510	〃	28,069,485	0.22	61,685
109年度決算數					
放款	9310	新臺幣千元 (平均餘額)	138,702,597	1.40	1,943,205
短期放款及透支	931140	〃	28,860,175	0.91	263,277
中期放款	931150	〃	73,543,393	1.32	973,042
長期放款	931170	〃	36,299,029	1.95	706,886
保險	9323	新臺幣千元	160,474,969	0.22	360,314
輸出保險	932310	〃	160,474,969	0.22	360,314
保證及代理	9325	新臺幣千元	26,501,006	0.24	63,221
保證業務	932510	〃	26,501,006	0.24	63,221
108年度決算數					
放款	9310	新臺幣千元 (平均餘額)	117,514,921	2.11	2,484,991
短期放款及透支	931140	〃	24,003,816	1.15	276,447
中期放款	931150	〃	65,104,578	1.99	1,293,115
長期放款	931170	〃	28,406,527	3.22	915,430
保險	9323	新臺幣千元	146,770,222	0.24	348,784
輸出保險	932310	〃	146,770,222	0.24	348,784
保證及代理	9325	新臺幣千元	24,430,752	0.23	56,495
保證業務	932510	〃	24,430,752	0.23	56,495

會費、補助及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費用別	項 目 及 對 象	金 額	備 註
會費			4,449	
國際組織會費			1,742	
	業務費用		1,742	
		中美經濟合作策進會	30	
		中華民國東亞經濟協會	10	
		伯恩聯盟年費	1,300	
		環球銀行財務通訊系統年費	92	
		對外關係協會	10	
		赤道原則協會	200	
		其他	100	
學術團體會費			80	
	業務費用		80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30	
		其他	50	
職業團體會費			2,627	
	業務費用		2,627	
		中華民國國際經濟合作協會	20	
		中華民國中南美經貿協會	8	
		中華民國中歐東歐暨獨立國協經貿協會	6	
		台俄協會	50	
		臺灣機械工業同業公會	20	
		台灣非洲經貿協會	8	
		台灣工具機暨零組件工業同業公會	8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12	
		台灣朝鮮經貿協會	6	
		中華民國中東經貿協會	4	
		台灣非洲工業發展協會	15	

中國輸出入銀行
會費、補助及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費用別	項 目 及 對 象	金 額	備 註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20	
		中華民國台灣印度經貿協會	5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結算平台	120	
		中華民國台灣土耳其經貿協會	5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100	
		中印尼文化經濟協會	10	
		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70	
		金融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	400	
		總行參加銀行公會會費	1,200	
		高雄分行參加銀行公會會費	60	
		台中分行參加銀行公會會費	60	
		新竹分行參加銀行公會會費	80	
		台南分行參加銀行公會會費	50	
		駐海外代表人辦事處會費	190	
		其他	100	
補助及捐助			2,000	
捐助國內團體			2,000	
	業務費用		2,000	
		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	2,000	
分攤			3,396	
分攤大樓管理費			2,800	
	業務費用		2,800	
		總行辦公室管理費	1,860	
		高雄分行辦公室管理費	200	
		台中分行辦公室管理費	300	
		新竹分行辦公室管理費	140	
		海外辦事處辦公室管理費	300	

會費、補助及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費用別	項 目 及 對 象	金 額	備 註
分攤其他費用	業務費用		596	
			556	
		金融盃、財政盃各項比賽經費	100	
		金融研究訓練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經費	166	
		金融業拆款中心經費	80	
		金融消費評議中心經費	100	
		銀行公會環球財務電信組事務費	10	
		東亞經濟會議分攤費用	40	
		亞太區合作會議分攤	10	
		其他	50	
	管理費用		40	
		總行分攤銀行公會管理部門座談會費用	30	
		其他	10	
會費、補助及捐助與分攤	合 計		9,845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合 計	金融保險成本
373,362	424,825	用人費用	438,151	
220,643	261,003	正式員額薪資	266,655	
	240	臨時人員薪資		
22,240	26,444	超時工作報酬	27,021	
1,295	3,223	津貼	5,778	
80,725	69,501	獎金	71,003	
25,653	32,239	退休及卹償金	32,879	
22,804	32,171	福利費	34,811	
3	4	提繳費	4	
310,459	388,120	服務費用	374,830	215,609
3,068	3,696	水電費	3,712	
8,941	10,547	郵電費	12,312	
1,982	11,783	旅運費	11,313	
1,469	2,538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236	
5,952	8,448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7,992	
166,101	201,452	保險費	176,920	175,900
46,090	58,807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	53,293	39,709
55,598	69,270	專業服務費	84,373	
4,776	4,922	公關慰勞費	4,922	
16,482	16,657	推展費	17,757	
8,151	9,501	材料及用品費	10,903	
267	1,022	使用材料費	1,022	

出入銀行 彙計表

111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業 務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究發展費用	員工訓練費用	營業外費用	所得稅費用
367,151	66,015			4,985	
225,497	41,158				
21,147	5,874				
5,658	120				
60,113	10,805			85	
27,789	5,090				
26,944	2,967			4,900	
3	1				
146,510	7,926	1,600	3,185		
3,119	593				
11,013	1,299				
11,086	227				
1,005	221	1,000	10		
6,161	1,831				
837	173		10		
10,602	2,982				
80,608		600	3,165		
4,322	600				
17,757					
8,597	1,871	400	35		
762	260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合 計	金融保險成本
7,884	8,479	用品消耗	9,881	
376,720	934,001	租金與利息	1,057,095	980,692
1,000	200	房租	1,000	
2,389	2,945	機器租金	5,120	
278	2,22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840	
1,089	1,250	什項設備租金	1,250	
371,964	927,386	利息	1,047,885	980,692
48,431	61,016	折舊及攤銷	69,385	
7,478	9,481	房屋折舊	7,853	
8,425	12,294	機械及設備折舊	12,816	
697	1,015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1,167	
2,849	3,926	什項設備折舊	4,485	
1,091	4,746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權益改良折舊	5,290	
27,891	29,554	攤銷	37,774	
113,866	139,188	稅捐與規費	134,263	
64,700	64,097	所得稅	69,435	
1,195	1,343	土地稅	1,343	
1,188	1,812	房屋稅	1,812	
45,187	68,938	消費與行為稅	59,175	
1,595	2,998	規費	2,498	
7,426	9,847	會費、補助、捐助與分攤	9,845	
2,845	4,523	會費	4,449	

出入銀行 彙計表

113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業 務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究發展費用	員工訓練費用	營業外費用	所得稅費用
7,835	1,611	400	35		
8,249	961			67,193	
1,000					
4,469	651				
1,810	30				
970	280				
				67,193	
65,675	3,710				
6,609	1,244				
11,406	1,410				
1,023	144				
3,573	912				
5,290					
37,774					
64,013	815				69,435
					69,435
1,093	250				
1,312	500				
59,130	45				
2,478	20				
9,805	40				
4,449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合 計	金融保險成本
2,232	2,000	補助及捐助	2,000	
2,349	3,324	分攤	3,396	
128,399	480,758	損失與賠償給付	309,144	309,119
-73,388	7,005	各項損失	1,025	1,000
118,862	210,000	賠償給付	138,000	138,000
82,925	263,753	提存	170,119	170,119
3		其他		
3		其他費用		
1,366,818	2,447,256	合 計	2,403,616	1,505,420

中國輸出入銀行
補辦預算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辦理年度	說 明
資金之轉投資 增加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4,693 4,693 4,693	110	本行承購匯豐（臺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所持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於110年經行政院110年12月3日院授主基營字第1100201706號函核准先行辦理，投資總金額4,692,313元，並補辦於112年度預算。

中國輸出入銀行
綜合損益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變動百分比(%)
	小計	合計	小計	合計	
利息收入	2,481,736		2,378,188		4.35
減：利息費用	782,672		660,458		18.50
利息淨收益		1,699,064		1,717,730	-1.09
利息以外淨收益		59,596		29,256	103.71
手續費淨收益	60,078		67,456		-10.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86,720		-196,370		4.9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	22,356		21,233		5.29
兌換損益	-1,000		-1,000		
輸出保險業務淨收益	230,100		203,500		13.07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65,218		-65,563		0.53
淨收益		1,758,660		1,746,986	0.67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63,119		256,753	-36.47
營業費用		761,543		729,392	4.41
員工福利費用	438,151		424,825		3.14
折舊及攤銷費用	69,385		61,016		13.72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54,007		243,551		4.29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833,998		760,841	9.62
所得稅(費用)利益		-69,435		-64,097	-8.3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764,563		696,744	9.73
本期淨利(淨損)		764,563		696,744	9.73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588,750		-607,500		196.9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88,750		-607,500	196.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53,313		89,244	1416.42

註：本表係參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中國輸出入銀行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 年 度	
	小 計	合 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5,674,523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833,998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833,998
調整項目：		-7,952,555
收益費損項目		-1,215,121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63,119	
折舊費用	31,611	
攤銷費用	37,774	
利息收入	-2,481,736	
利息費用	980,692	
出售資產(利益)損失	25	
其他調整項目	53,3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6,737,434
貼現及放款（增加）減少	-5,460,911	
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30,770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1,994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減少）	-1,275,600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8,440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587	
支付之利息		-979,605
收取之利息		2,487,736
支付之所得稅		-64,09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674,52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79,793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19,350	
取得無形資產	-82,469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330	
收取之股利	22,35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9,79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5,867,367
資本增加（減少）	2,000,000	
央行及同業融資增加（減少）	650,000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3,225,000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3,325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30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867,36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2,05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929,62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041,673

註：本表係參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中國輸出入銀行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會計科目	金額	%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1,231	0.15%	219,210	0.14%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10,442	0.07%	110,412	0.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8,744	0.21%	338,744	0.2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7,700,000	4.86%	7,600,000	4.99%
應收款項-淨額	245,856	0.16%	220,964	0.15%
貼現及放款-淨額	148,608,694	93.86%	142,709,274	93.73%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44,444	0.09%	144,444	0.1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620,662	0.39%	628,718	0.41%
使用權資產	5,162	0.01%	9,392	0.01%
無形資產-淨額	148,858	0.09%	104,163	0.07%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28,565	0.08%	128,565	0.08%
其他資產-淨額	40,488	0.03%	42,152	0.03%
資產總計	158,323,146	100.00%	152,256,038	100.00%
負債與權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會計科目	金額	%	金額	%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7,817,227	11.26%	19,092,827	12.54%
央行及同業融資	32,503,084	20.53%	31,853,084	20.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1,014,133	19.59%	28,889,133	18.97%
應付款項	327,294	0.21%	297,854	0.2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9,435	0.04%	64,097	0.04%
應付金融債券	2,999,123	1.89%	2,999,123	1.97%
其他金融負債	31,640,417	19.99%	30,540,417	20.06%
負債準備	1,543,437	0.97%	1,455,687	0.96%
租賃負債	5,323	0.01%	9,544	0.01%
遞延所得稅負債	53,160	0.03%	53,160	0.03%
其他負債	1,365,280	0.86%	1,369,192	0.90%
負債總計	119,337,913	75.38%	116,624,118	76.60%
資本	34,000,000	21.48%	32,000,000	21.02%
保留盈餘	4,896,945	3.09%	4,132,382	2.71%
法定盈餘公積	2,424,149	1.53%	2,118,324	1.39%
特別盈餘公積	2,472,796	1.56%	2,014,058	1.32%
其他權益	88,288	0.05%	-500,462	-0.33%
權益總計	38,985,233	24.62%	35,631,920	23.40%
負債及權益總計	158,323,146	100.00%	152,256,038	100.00%

註：本表係參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己、附 錄

中國輸出入銀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一)	一、通案決議部份 111 年度各國營事業編列重大固定資產投資計畫預算 2,900.6 億元，較 110 年度預算數 2,698.6 億元增加 202 億元。其中包含 11 項新興計畫，投資總額共 1,740.3 億元，111 年度先行編列 39.4 億元。然依照審計部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1.109 年度預算投資金額達 1 億元以上之重大購建計畫共 105 項，累計實際工程進度較預計進度落後者計 38 項。其原因主要包括事前規劃不夠周延、執行能力不佳或遭民眾抗爭，而導致工程進度落後、計畫暫緩等。2.截至 109 年底止，尚未回收投資金額之重大購建固定資產計畫包括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等 7 家國營事業所提出之 83 項計畫，投資總額達 4,593 億 9,314 萬餘元。其中「尚未回收投資金額且投資效益未達預期目標」共有 43 項計畫。3.而前述 43 項計畫中，投資金額已超過回收年限而仍未回收，不但投資效益未達預期，又實際投資報酬率與原訂目標間具相當之差異者，共有 7 項計畫（如下表）。 國營事業已完成之重大興建計畫投資效益未達預期目標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table><tr><th rowspan="2">事業單位及計畫名稱</th><th rowspan="2">實際投資 總額</th><th colspan="3">投資報酬率</th></tr><tr><th>預計</th><th>實際</th><th>差距</th></tr><tr><td colspan="5">(一)已逾回收年限者</td></tr><tr><td>1.台灣糖業公司-生物科技工廠投資計畫(第一期)</td><td>975,373</td><td>19.25</td><td>5.04</td><td>-14.21</td></tr><tr><td>2.台灣中油公司-石化事業部第三芳烴萃取及第一轉烴化工場擴產計畫</td><td>1,163,212</td><td>14.37</td><td>3.88</td><td>-10.49</td></tr><tr><td>3.臺灣港務公司-新建150噸自航式起重船工程計畫</td><td>499,317</td><td>0.64</td><td>負值</td><td></td></tr><tr><td colspan="5">(二)尚在預期回收年限者</td></tr><tr><td>1.台灣電力公司</td><td></td><td></td><td></td><td></td></tr><tr><td>(1)南部複循環發電工程修正計畫</td><td>29,572,556</td><td>7.58</td><td>負值</td><td></td></tr><tr><td>(2)第三期煤輪建造計畫</td><td>4,439,515</td><td>6.70</td><td>負值</td><td></td></tr><tr><td>(3)第二期煤輪建造計畫</td><td>1,448,349</td><td>6.95</td><td>負值</td><td></td></tr><tr><td>2.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平鎮第二原水抽水站工程計畫</td><td>1,057,676</td><td>4.42</td><td>負值</td><td></td></tr></table> *說明：本表僅列示實際與預期投資報酬率二者差距幅度達 10%以上，或原預計報酬率為正值，惟執行後實際報酬率為負值之計畫項目；不包含原預計無法回收投資計畫之政策性投資項目。 *資料來源：立法院預算中心、審計部 109 年度中央政	事業單位及計畫名稱	實際投資 總額	投資報酬率			預計	實際	差距	(一)已逾回收年限者					1.台灣糖業公司-生物科技工廠投資計畫(第一期)	975,373	19.25	5.04	-14.21	2.台灣中油公司-石化事業部第三芳烴萃取及第一轉烴化工場擴產計畫	1,163,212	14.37	3.88	-10.49	3.臺灣港務公司-新建150噸自航式起重船工程計畫	499,317	0.64	負值		(二)尚在預期回收年限者					1.台灣電力公司					(1)南部複循環發電工程修正計畫	29,572,556	7.58	負值		(2)第三期煤輪建造計畫	4,439,515	6.70	負值		(3)第二期煤輪建造計畫	1,448,349	6.95	負值		2.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平鎮第二原水抽水站工程計畫	1,057,676	4.42	負值		本行目前尚無編列重大固定資產投資計畫預算，嗣後若有將遵照辦理。
事業單位及計畫名稱	實際投資 總額			投資報酬率																																																								
		預計	實際	差距																																																								
(一)已逾回收年限者																																																												
1.台灣糖業公司-生物科技工廠投資計畫(第一期)	975,373	19.25	5.04	-14.21																																																								
2.台灣中油公司-石化事業部第三芳烴萃取及第一轉烴化工場擴產計畫	1,163,212	14.37	3.88	-10.49																																																								
3.臺灣港務公司-新建150噸自航式起重船工程計畫	499,317	0.64	負值																																																									
(二)尚在預期回收年限者																																																												
1.台灣電力公司																																																												
(1)南部複循環發電工程修正計畫	29,572,556	7.58	負值																																																									
(2)第三期煤輪建造計畫	4,439,515	6.70	負值																																																									
(3)第二期煤輪建造計畫	1,448,349	6.95	負值																																																									
2.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平鎮第二原水抽水站工程計畫	1,057,676	4.42	負值																																																									

中國輸出入銀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府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營業部分）（戊 37~42）。 綜上所述，各國營事業辦理重大投資計畫於事前評估時過於樂觀，導致每年均有實際效益與原訂目標間有相當落差之計畫。有鑑於重大固定資產投資計畫執行成效攸關各該事業之營運績效及國家經濟發展，主管機關除應持續精進事前評估作業，加強管考執行中計畫，以逐年達成原定計畫目標值外，對於已逾回收年限仍未回收者、或事前評估投資報酬率在實際執行後均轉為負值者，應請各主管機關加強督導國營事業檢討其產能利用與實際效益情形，並與原訂目標比較分析差異原因，提出改進措施。 二、財政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 乙、財政部主管 一、中國輸出入銀行 （一）111 年度中國輸出入銀行預算案於「營業費用」項下「業務費用」中「服務費用」之「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編列 1,070 萬 2 千元，列有公務車駕駛及一般庶務承攬外包等費用，查 107 至 109 年度決算數至多 840 萬 9 千元；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費用可按決算數予以降低，以減少服務費用支出。爰凍結該項預算 80 萬元，俟中國輸出入銀行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另依審議總結果第五點第三項：均免予凍結，改提書面報告。）
	一、本行業以 112 年 1 月 13 日中輸會字第 11290002861 號函，將書面報告報主管機關財政部，並經財政部於同年 1 月 19 日以台財庫字第 11200510200 號函送立法院。 二、「業務費用」項下「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主要係編列公務車駕駛、廚工、辦公場所清潔及一般庶務勞務承攬之外包費。 三、111 年預算數較以前年度決算數增加，係因應 111 年度外包人力增加及基本工資調漲，及疫情需要辦理辦公室清潔及環境消毒所需增編。本行響應政府照顧弱勢家庭政策，多經由內政部「身心障礙機構、團體、庇護工場優先採購平台」委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

中國輸出入銀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二)	111 年度中國輸出入銀行預算案於「營業費用」項下「業務費用」中「服務費用」之「行銷推廣費」編列 1,665 萬 7 千元，列有研討會金融諮詢服務及行銷廣告宣傳等費用，考量政府經費短絀，是項費用可予以降低，以減少服務費用支出。爰凍結該項預算 50 萬元，俟中國輸出入銀行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另依審議總結果第五點第三項：均免予凍結，改提書面報告。)	辦理一般庶務等勞務承攬工作，並請其優先派用清寒或單親家庭成員，以善盡本行企業社會責任。 四、本項預算係為推動業務及維護同仁健康，實屬必要性支出，本行本摺節原則依業務需要覈實執行。 一、本行業以 112 年 1 月 13 日中輸會字第 11290002861 號函，將書面報告報主管機關財政部，並經財政部於同年 1 月 19 日以台財庫字第 11200510201 號函送立法院。 二、111 年度預算編列「業務費用-行銷推廣費」16,657 千元，主要係配合業務成長及推動新南向政策工作計畫需要，111 年度決算數為 16,484 千元，執行率達 99%。 三、本行由於分支機構有限，目前在國內僅設立高雄、台中、新竹與台南 4 家分行，因此營業促銷網路較一般商業銀行為少，本項預算係為推動業務所需，本行本摺節原則依業務需要覈實執行。
(三)	英國金融監理局於 2017 年 7 月宣布，2021 年底起不再要求報價銀行提供 LIBOR 報價；洲際交易所指標管理機構（ICEBenchmarkAdministration）於 2021 年 3 月宣布部分天期之美元 LIBOR 退場期限至 2023 年 6 月底，美國聯邦準備理事會則建議金融機構於 2021 年底前停發連結 LIBOR 之新契約。全球金融市場利率衡量指標（LIBOR）即將退場，中央銀行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已發布新聞稿籲請金融機構審慎因應，銀行公會亦成立 LIBOR 轉換專案工作小組協助蒐研資訊；依中國輸出專案工	一、本行業以 112 年 1 月 13 日中輸會字第 11290002861 號函，將書面報告報主管機關財政部，並經財政部於同年 1 月 30 日以台財庫字第 11200510202 號函送立法院。 二、本行配合銀行公會辦理 LIBOR 轉換推動計畫，定期辦理質化及量化問卷調查，並定期盤點連結 LIBOR 基準利率

中國輸出入銀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項 次	及 附 帶 決 議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作小組協助蒐研資訊；依中國輸出入銀行統計，迄110年6月底，國際聯貸與貸款帳載數及契約數則各為544億1,500萬元及706億9,400萬元，金額甚高。基於轉換計價或系統調整誤差將連動影響未來年度之計息、還款確認、催收、帳務及稅務等作業。爰此，中國輸出入銀行應審慎進行替代利率擇選、定價調整、計息方式、系統轉換等事宜，俾替代利率得無縫銜接，並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契約金額及數量並回報本行LIBOR轉換進度；另本行已完成修改各類貸款制式合約，加註利率協商條款，各業務單位亦完成契約檢視，針對既有之契約訂定增補契約，加註上述條款。 三、LIBOR轉換計畫，報經本行理事會通過後，並自110年12月1日起，改以TAIFX3或Term SOFR進行報價，取代LIBOR；針對連結英鎊、歐元及日圓之授信案件，以下列替代利率取代： (一)英鎊：英格蘭銀行公布之英鎊隔夜銀行同業拆款平均指數利率(Reformed Sterling Overnight Index Average,簡稱SONIA)或路孚特(Refinitiv)公布之前瞻式定期無風險利率(Term SONIA)。 (二)歐元：歐洲貨幣市場研究所發布之歐元銀行同業拆放利率(Euro Interbank Offered Rate, 簡稱Euribor)。 (三)日圓：日本銀行公布之東京隔夜平均利率(Tokyo Overnight. Average Rate,簡稱TONA)或日本經濟新聞社集團旗下的金融資訊商QUICK Corp.公布之東京定期無風險利率(Tokyo Term Risk Free Rate,簡稱TORF)。 四、有關既有連結LIBOR之案件轉換及啟動客戶協商之時程安排，考量隔夜、1月、3月、6月及12月天期美元LIBOR尚提供報價至112年6月底，爰擬規劃最遲自112年1月起

中國輸出入銀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四)	依中國輸出入銀行統計，106 至 110 年 8 月底各期國際聯貸案自 88 件逐年降至 62 件，參貸餘額則自 106 年底 159 億 0,495 萬元增加至 107 年底 170 億 0,936 萬 9 千元，復漸減至 109 年底 144 億 2,400 萬 6 千元，110 年 8 月底亦僅為 136 億 1,503 萬 2 千元；同期間國內聯貸案件數及參貸餘額逐年遞減，件數自 106 年底 39 件減少為 109 年底 20 件，110 年 8 月底亦僅為 16 件，參貸餘額自 106 年底 54 億 5,199 萬 8 千元減少為 109 年底 36 億 3,310 萬元，110 年 8 月底亦僅為 25 億 7,511 萬 4 千元，顯示近年該行參與國際及國內聯貸案件數及金額皆有所減少，鑑於聯貸案金額高，期間長，銀行如參與聯貸案成功，除增加收益外，亦有分攤風險、增加同業合作經驗、提升產業研究與評估審核技術、提高知名度等周邊效益。爰此，中國輸出入銀行應於風險控管前提下，強化經營與同業合作，並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參考銀行公會之問答集及合約之協商條款內容進行協商，透過親洽、電話錄音、書面或是電子郵件方式與客戶溝通，並妥善保存客戶決策過程及客戶最終決定的相關紀錄，俾利必要時快速還原當初的溝通狀況。 五、另本行已依據內部各資訊系統基準利率之應用完成轉換，可由系統定期下載相關基準利率轉入各資訊系統及員工園地，並提供複利計算功能，供各項業務使用。 六、本行未來將持續關注國際替代利率轉換機制，暨主管機關與銀行公會推動相關政策情形，積極與客戶溝通協商，妥善因應相關風險，以確保順利完成利率轉換作業。 一、本行業以 112 年 1 月 13 日中輸會字第 11290002861 號函，將書面報告報主管機關財政部，並經財政部於同年 1 月 19 日以台財庫字第 11200510203 號函送立法院。 二、本行除依授信 5P 原則辦理及擇優參加聯合授信案件外，另訂有「中國輸出入銀行辦理聯合授信要點」及「中國輸出入銀行參加聯貸案之額度控管要點」，以利辦理聯合授信及加強其授信風險管理，並避免授信風險過度集中於聯合授信案件。 三、本行亦持續與知名主辦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以掌握優質聯合授信案源，強化同業合作並

中國輸出入銀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五)	依中國輸出入銀行統計，106 至 108 年度轉銷國內聯貸案呆帳 1 億 3,133 萬 8 千元、1 億 6,805 萬 3 千元及 5,376 萬 2 千元，107 年度轉銷國際聯貸案呆帳 6,629 萬元，轉銷金額合共逾 4 億元，據該行統計目前求償進度，轉銷案件之 4 項個案中，B 股份有限公司擔保品與無擔保品部分拍賣及營業稅退款獲分配 2,310 萬 5 千元，C 有限公司擔保品及無擔保品部分獲分配美金 569 萬 1 千元，A 聯合授信案及 D 股份有限公司之聯貸團分別取得支付命令及本票裁定確定證明書約 131.74 億元，擔保品保險理賠款 2 億 3,403 萬 2 千元，各案之民事、刑事及代位仲裁等法律程序進行中。爰此，為維護銀行權益，中國輸出入銀行應積極持續追償，並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升知名度。 一、本行業以 112 年 1 月 13 日中輸會字第 11290002861 號函，將書面報告報主管機關財政部，並經財政部於同年 1 月 19 日以台財庫字第 11200510204 號函送立法院。 二、主辦行就聯貸案件皆已取得執行名義，並對借、保人聲請強制執行、或依法參與重整或破產程序，本行 106 至 108 年度轉銷之 4 筆聯貸案件，已累計獲償新臺幣 2,489 萬元及美元 675 萬元。 三、另依法須向相關人等提起損害賠償等民事訴追之案件，皆已提起海內外訴訟或仲裁程序，惟相關訴追程序需相當處理時間，部分案件雖已取得一審勝訴判決，惟復有上訴二、三審之程序，要取得確定勝訴判決實非一蹴可幾。 四、自發生逾放起，本行皆積極參與各聯貸團會議商討追償之道，並與主辦行保持密切聯繫，掌握追償進度，日後亦將就相關案件持續進行掌握與追蹤。
(六)	中國輸出入銀行提供輸出保險商品，協助廠商規避貿易風險，開發市場商機。隨著輸出保險營運量提升，相關保費收入亦呈增加，例如：107 至 109 年度保費收入分別為 3 億 2,374 萬 8 千元、3 億 4,878 萬 4 千元及 3 億 6,031 萬 4 千元，逐年呈遞增成長趨勢，損益影響程度增加，同期間保險賠款分別為 5,590 萬 1 千元、6,946 萬元及 7,293 萬 7 千元，整體業務損失率分別為 14.85%、18.33% 及 18.29%，亦逐年上升，鑑於輸出保險損失率及保險賠款上	一、本行業以 112 年 1 月 13 日中輸會字第 11290002861 號函，將書面報告報主管機關財政部，並經財政部於同年 1 月 19 日以台財庫字第 11200510205 號函送立法院。 二、本行輸出保險營運量逐年成長，且就損失率來看，本行輸出保險業務自 105 年至 110 年

中國輸出入銀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升，為風險管理。爰此，中國輸出入銀行應持續監控輸出保險損失率、保險賠款、部門營運及業務風險變化情形，加強與出口廠商之聯繫，以兼顧政策及經營，並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之整體業務淨損失率分別為 22.05%、12.13%、14.85%、18.33%、18.29%及 6.50%。整體而言，最近 5 年度輸保淨損失率與以 105 年為基期相較，皆呈下降現象，並無逐年上升趨勢，111 年度整體業務淨損失率更降低為 1.70%，且與輸出保險世界同業相較，本行損失率表現均較其他同業為優。 三、本行為精進輸出保險經營風險控管，採行核保機制如下： (一)事前審核：本行視買主所在國家或地區之需要，與全球 20 餘家徵信機構保持密切配合，以取得更加完整及最新的買主徵信資訊評估，以降低核保資訊不足或財務不透明所造成之風險。另為加強風險控管，透過交叉比對，針對高風險地區、較大額度的買主及因應政經情勢的變化，彈性調整並採取適當風險管控措施。 (二)事後監督：定期追蹤大額信用額度之買主(每半年)，並運用國際信用風險管理系統進行動態管理(包含 Coface 及 Moody's KMV-EDF 等信用風險系統)。 (三)稽核機制：落實稽核機制，包含內部稽核(部門內的自行查核及本行稽核室的一般查核及專案查核)及外部專案檢查(主管機關查核)等，故風險控管尚稱穩健。 四、綜上所述，本行因輸出保險之風險控管嚴謹，輸出保險損失率表現優於同業，惟為持續掌控風險，本行採行以上之核保

中國輸出入銀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七)	中國輸出入銀行業務經營範圍為融資、保證與輸出保險，收入主要來源為利息收入，106 至 111 年度利息收入分別占總收入之 76.28%、79.2%、81.09%、76.06%、81.73%及 75.67%，皆逾七成，鑑於該行未辦理存款業務，放款資金來源包括自有資金及借入款，借入款及融資放款間產生之利差攸關營業利益，106 至 110 年度（8 月底止）間臺幣放款利差及外幣放款利差概呈下降趨勢，110 年度（8 月底止）臺幣放款利差為 0.73%，低於 106 年度 0.77%達 0.04 個百分點，低於 107 年度 0.81%達 0.08 個百分點，又 110 年度（8 月底止）外幣放款利差 0.94%，低於 106 年度 1.11%達 0.17 個百分點，低於 107 年度 1.07%達 0.13 個百分點，由此可知，近期臺幣與外幣放款利差皆低於 106 及 107 年度水準。爰此，中國輸出入銀行應於安全性前提下，積極研謀改善營運方式，強化訂價策略，以增裕收益，進而達成政策任務並增加盈餘繳庫數，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機制，以更精進本行輸出保險經營風險之控管，並加強維繫與出口廠商之良好互動關係。 一、本行業以 112 年 1 月 13 日中輸會字第 11290002861 號函，將書面報告報主管機關財政部，並經財政部於同年 1 月 19 日以台財庫字第 11200510206 號函送立法院。 二、近年受到全球新冠病毒肺炎疫情及美國聯準會推動量化寬鬆政策之影響，本行授信案件利率核定深受影響，惟未來本行授信訂價時將持續參酌本行資金成本、授信戶信用風險及整體金融與經濟情勢，適時檢討各項授信利(費)率訂價規範，並視個別案件徵信情形，加強與客戶協商予以提高利率加碼，提供優惠金融支援協助廠商拓展外銷市場，兼顧政策任務並厚植本行收益。
(八)	111 年度中國輸出入銀行預算案獎金科目編列 6,950 萬 1 千元，其中績效獎金編列 2,602 萬 9 千元，係依預算員額 251 人，1.2 個月薪給總額計算，與 110 年度預算編列基礎相同。鑑於中國輸出入銀行自 103 年度起，皆以 1.2 個月保守編列績效獎金預算，發放月數卻高於預算，以 2.4 個月發放，致決算數高於原編預算，以超支併決算方式辦理，與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成本費用須依實際需求編列之規定未盡相洽，為落實預算管控功能。爰此，中國輸出入銀行應確實恪依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參酌實際情形編列，俾利立法院審議，並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一、本行業以 112 年 1 月 13 日中輸會字第 11290002862 號函，將書面報告報主管機關財政部，並經財政部於同年 1 月 19 日以台財會字第 11200509990 號函送立法院。 二、本行績效獎金預算之編列，依行政院訂頒之「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下稱員工待遇授權基本原則)規定，各事業機構編列年度用人費預算時，應考量其營運目標、預算盈餘、營業收入、用人費負擔能力及政策因素。另依財政部 102 年 4 月 29 日台

中國輸出入銀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九)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國輸出入銀行預算案編列「業務計畫－營運計畫－保證業務營運量」270 億元。為順利推動國內重大公共及綠能建設，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109 年 9 月 23 日通過國家融資保證機制推動方案(草案)，主任委員龔明鑫指出，未來若國內離岸風電技術發展成熟，預計輸出海外，政府將規劃出口信用保險機制，並擬由中國輸出入銀行辦理，銜接國家融資保證機制，協助國內廠商打國際盃；惟我國離岸風電問題重重，包括受疫情影響，截至 110 年 6 月進度停在 2 年前達成率	財人字第 10208612100 號函修正之「財政部所屬事業機構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規定，績效獎金由各事業年度達成之總盈餘，視經營績效情形及所屬人員貢獻程度提撥計給，總盈餘達法定盈餘者，提撥 1.2 個月薪給總額，超過法定盈餘者，分級調整，爰績效獎金預算均在用人費用限額內編列 1.2 個月。 三、本行近年來決算盈餘均超過預算目標，各年度決算績效獎金均遵前揭員工待遇授權基本原則規定及大院決議在用人費用限額內估提，俟主管機關財政部審查及審計部審定後發放。另依「財政部所屬事業機構用人費薪給管理要點」規定，年度決算如因績效提升，致核發之績效獎金超過預算部分，併入決算辦理，並無預算短編或違反大院決議之情形。 四、綜上，本行為激勵全體員工工作績效，戮力提升整體經營效能，業覈實編列績效獎金預算，並依相關規定發放獎金。 一、本行業以 112 年 1 月 13 日中輸會字第 11290002861 號函，將書面報告報主管機關財政部，並經財政部於同年 1 月 19 日以台財庫字第 11200510207 號函送立法院。 二、「中國輸出入銀行」受「國家發展委員會」委託代辦「國家融資保證機制」，成立「國家融資保證中心」(以下簡稱「融

中國輸出入銀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7.5%，已順利併網的離岸風電只有 108 年完工的 22 支（苗栗 128MW 海洋風場），工程進度嚴重落後，且無具體改善對策恐衍生資金周轉問題，大幅提高呆帳風險。中國輸出入銀行宜審慎配合國家融資保證機制，爰要求中國輸出入銀行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因應書面報告。
	保中心」)，運作經費來源係由「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與簽約金融機構提供資金，以專款專用、會計獨立方式辦理融資保證業務，而融資保證案件最終准駁由「國家融資保證委員會」核定，如發生損失則是以存於專戶中的資金賠付。因之，融保中心會計帳戶獨立，專戶財產之歸屬乃至所衍生之利益及不利益，均係歸屬於全體出資人，本行並未承擔風險。 三、為避免專案延遲而衍生之風險，融資顧問及聯貸主辦行會設計妥善的風險分擔機制及聯貸條約去緩減債權風險，其中主要的緩減機制包括保險的安排、承包商的延遲損害賠償設計及備用資金機制等，亦會設計嚴謹的貸後管控機制，包括融資方的盡職調查，顧問在融資階段後仍繼續追蹤專案的進行，並定期提供查核報告供融資方參考，以確保銀行團能即時掌握狀況。 四、「國家融資保證機制」係為一功能性機制，透過政府擔保以強化信用，提供國產化綠能設備及服務之融資保證，使國家於推動能源轉型時，可多加使用本國相關設備及服務，發展國內綠能產業鏈，有助於未來我國綠能產業之出口。「融保中心」持續於產業界舉辦之研討會、廠商座談會及出資銀行推廣本機制，以提供金融界更多的能量支持國內綠能產業鏈。

中國輸出入銀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十)	111 年度中國輸出入銀行預算案編列「業務計畫－營運計畫－放款業務營運量」1,450 億元。依財政部關務署統計資料顯示，我國與越南 110 年 1 至 8 月雙邊貿易金額達 133 億 9,517 萬美元，較 109 年同期成長 30.76%，其中台灣出口至越南為 93.74 億美元，較 109 年同期成長 46.42%，我國亦為越南第五大貿易夥伴；中國輸出入銀行與越南石油銀行自 107 年起合作轉融資業務，由中國輸出入銀行提供優惠資金給越南石油銀行，轉貸給越南進口商，間接提供進口商分期付款融資，以購買我國產品，減輕進口商財務負擔及提高越南買主採購我國產品的意願，達成互惠雙贏的長期合作模式。中國輸出入銀行宜積極辦理轉融資業務合作，以推升我國產品輸銷越南，強化我國廠商在越南市場的競爭力，爰要求中國輸出入銀行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規劃書面報告。	一、本行業以 112 年 1 月 13 日中輸會字第 11290002861 號函，將書面報告報主管機關財政部，並經財政部於同年 1 月 19 日以台財庫字第 11200510208 號函送立法院。 二、110 年越南為我國第七大出口國家，於新南向政策國家中，僅次於新加坡。本行於越南已布建四家轉融資合作銀行，截至 111 年底止合計授予轉融資額度 6,500 萬美元；此外與本行轉融資合作的台資銀行，其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設立於越南之分行亦可運用轉融資轉貸予越南買主。迄今本行已順利協助我國廠商出口各項產品至越南，包括鋼鐵、機車零組件、石化工業產品、紡織品、電子產品、食品及手工具等產業。 三、本行配合政府經貿政策，持續與全球信譽良好之銀行建立轉融資合作關係，透過廣泛布建轉融資銀行以協助廠商拓展貿易，近年來本行授予越南轉融資額度呈現穩定成長，未來將持續配合政府政策，積極尋求當地銀行合作，以深化雙邊貿易往來，協助我國廠商拓銷越南市場。
(十一)	111 年度中國輸出入銀行預算案編列「業務計畫－營運計畫－放款業務營運量」1,450 億元。依經濟部國際貿易局統計，109 年捷克為我國第 41 大貿易夥伴、第 45 大進口夥伴、第 35 大出口夥伴，出口至捷克金額為 5 億 2,078 萬美元，年增 14.6%，自捷克進口的金額為 3 億 6,994 萬美元，年增 1.5%；中國輸出入銀行與捷克當地銀行自 101 年起合	一、本行業以 112 年 1 月 13 日中輸會字第 11290002861 號函，將書面報告報主管機關財政部，並經財政部於同年 1 月 30 日以台財庫字第 11200510209 號函送立法院。 二、本行為協助我國廠商拓展歐

中國輸出入銀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作轉融資業務，且於近期完成展期轉融資合約，110年11月11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同意中國輸出入銀行向捷克主管機關，申請設立布拉格辦事處，作為國銀在中東歐的第一據點，將有效協助我國廠商拓展出口貿易及拓銷捷克市場力道。中國輸出入銀行宜審慎籌劃設立布拉格辦事處，以利我國產品輸銷捷克，強化我國廠商在捷克市場的競爭力，爰要求中國輸出入銀行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規劃書面報告。
(十二)	鑑於中國輸出入銀行是目前唯一仍以中國命名的公股金融機構，而該行的英文名稱「The Export-Import Bank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中文行名與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中國進出口銀行」相似，作為國有事業宜審慎評估名稱，避免造成誤解。綜觀上述，請中國輸出入銀行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洲地區業務發展版圖，掌握中東歐市場商機，111年2月17日獲捷克國家銀行(Czech National Bank)核准設立布拉格代表人辦事處，111年10月31日開業，為我國首家獲核准、開業之金融機構。 三、本行捷克布拉格代表人辦事處蒐集當地法令規章、金融相關商情與資訊等，向臺商客戶推介輸出融資、保證、輸出保險業務等服務，並與中東歐資信優良銀行合作，拓展轉融資業務，供捷克買主優惠融資，以提高其購買我國產品意願，以利我國產品輸銷捷克，亦擔任兩國商業與金融交流聯繫橋樑，協助政府推動執行「中東歐融資基金」方案，深化台捷雙邊互惠永續的經貿鏈結，強化我國廠商在捷克市場競爭力，協助我國企業於海外多元布局，以捷克作為跳板，輻射開拓歐洲地區市場，促進我國對外貿易與投資發展。 一、本行業以112年1月13日中輸會字第11290002861號函，將書面報告報主管機關財政部，並經財政部於同年1月19日以台財庫字第1120051020A號函送立法院。 二、本行中英文名稱變更程序： (一)中文名稱變更須由立法院修正「中國輸出入銀行條例」，立法委員高嘉瑜等17位委員提案修正本條例第一條，將本行行名修正為「中華民國輸出

中國輸出入銀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入銀行」，立法院並於 109 年 5 月 1 日排入院會一讀通過，現交付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審查中。 (二)英文名稱變更須報請主管機關核准，本行英文行名為「The Export-Import Bank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係由主管機關核定。本行涉外契約、國際機構往來等皆以此行名簽署。若更改英文名稱，需逐一釐清各國法律規範及程序，及考量海外債權訴追風險，恐較中文行名之變更僅涉及本國法更為繁複。 三、綜上，輸銀中文名稱之變更，以不影響輸銀現行與各國及兩岸之相關合作及我國廠商實質權益為宜，若政策考量需變更中文名稱，建議可變更為「中華民國輸出入銀行」。輸銀英文名稱之變更則對輸銀海外債權確保影響甚鉅，應審慎行之，爰建議英文名稱維持現狀。 (十三)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ESG）受全球高度重視，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09 年起循序推動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並宣示將於 111 年要求上市櫃公司與公開發行公司必須在年報揭露 ESG 資訊、企業社會責任（CSR）報告書改為永續報告書、擴大要求上市櫃公司永續報告書應取得第三方認證範圍等措施。經查，中國輸出入銀行為重要公股銀行之一，肩負海外政府政策性貸款重任，其資本額 317 億元雖由國庫撥補，資本額及營業規模已不亞於部分上市櫃及公開發行公司，於揭露 ESG 資訊宜更加積極作為；次查，中國輸出入銀行於其網站上雖揭露每年節能減碳，及其辦理社會公益活動（如捐血活動）之成效，但僅於年報中略為提及， 一、本行業以 112 年 1 月 13 日中輸會字第 11290002861 號函，將書面報告報主管機關財政部，並經財政部於同年 1 月 19 日以台財庫字第 1120051020B 號函送立法院。 二、為配合金管會「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及「綠色金融行動方案」中之「資訊揭露」相關指示，本行已完成 109 年首本 CSR 報告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逐年編製 ESG 報告書，以彰顯本行在環

中國輸出入銀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十四)	並未編製該行之 ESG 或 CSR 年報。爰此，請中國輸出入銀行評估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相關政策，研議增加編製 ESG 或 CSR 年報，或於年報中增列 ESG 專章之必要性及可行性，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111 年度中國輸出入銀行「業務費用」項下「服務費用」之「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預算編列 1,070 萬 2 千元，凍結 50 萬元，俟中國輸出入銀行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另依審議總結果第五點第三項：(另依審議總結果第五點第三項：均免予凍結，改提書面報告。))
	境、社會及公司治理方面之經營績效具體成果，並通過第三方外部驗證，強化本行相關資訊揭露的公信力。另本行 110 年度 ESG 報告書，業於 111 年 9 月底完成編製，且在本行網站上公告並供下載參閱。此外，有關年報增列 ESG 內容部分，本行將依金管會之「銀行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規定，於年報內容中適時揭露本行 ESG 相關訊息。 一、本行業以 112 年 1 月 13 日中輸會字第 11290002861 號函，將書面報告報主管機關財政部，並經財政部於同年 1 月 19 日以台財庫字第 1120051020C 號函送立法院。 二、「業務費用」項下「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主要係編列公務車駕駛、廚工、辦公場所清潔及一般庶務勞務承攬之外包費。 三、111 年度預算數係因應 111 年度外包人力增加及基本工資調漲，及疫情需要辦理辦公室清潔及環境消毒所需。本行響應政府照顧弱勢家庭政策，多經由內政部「身心障礙機構、團體、庇護工場優先採購平台」委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辦理一般庶務等勞務承攬工作，並請其優先派用清寒或單親家庭成員，以善盡本行企業社會責任。 四、本項預算係為推動業務及維護同仁健康，實屬必要性支出，本行本摺節原則依業務需

中國輸出入銀行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
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十五)	111 年度中國輸出入銀行「業務費用」項下「服務費用」之「專業服務費」預算編列 6,960 萬 5 千元，凍結 50 萬元，俟中國輸出入銀行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另依審議總結果第五點第三項：均免予凍結，改提書面報告。)	要覈實執行。 一、本行業以 112 年 1 月 13 日中輸會字第 11290002861 號函，將書面報告報主管機關財政部，並經財政部於同年 1 月 19 日以台財庫字第 1120051020D 號函送立法院。 二、本行 111 年度預算「業務費用」項下「專業服務費」預算案編列包括「會計師及精算師公費」2,528 千元、「法律事務費」4,500 千元、「講課鐘點及稿費」590 千元、「委託調查研究費」17,395 千元、「教育訓練費」1,920 千元、「電腦軟體服務費」39,782 千元及「保警及保全費用」2,890 千元等。 三、111 年度預算案專業服務費較 110 年度預算增加，主要係為配合「綠色金融行動方案」、簽署赤道原則等增加「委託調查研究費」，以及配合業務發展、提升作業效率、強化對客戶之服務及資訊安全所需，增加應用系統及套裝軟體維護費用、資訊安全防護系統升級及資訊安全第三方驗證範圍擴大等「電腦軟體服務費」所致。 四、本行依業務實際需要覈實編列「專業服務費」預算，並本摺節原則執行。前述專業服務費業經大院減列 400 萬元，減列後預算數 65,605 千元，111 年度決算數 64,138 千元，執行率 98%。